

证券代码：873709

证券简称：英普环境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英普环境

NEEQ: 873709

杭州英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Hangzhou Yingpu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 Ltd



年度报告

2023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茅李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洪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洪辉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九、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本报告不存在未按要求进行披露的事项。

目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7

第三节 重大事件28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32

第五节 行业信息36

第六节 公司治理44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51

附件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14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杭州英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英普环境、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	指	杭州英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英普环境股东茅李峰
英普恩润	指	宁波保税区英普恩润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英维	指	上海英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天真	指	上海天真水处理科技有限公司
英普环保	指	浙江英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英普智造	指	浙江英普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长河英普	指	内蒙古长河英普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控股子公司	指	上海英维、上海天真、浙江英普、英普智造、长河英普
股东大会	指	杭州英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杭州英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杭州英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	指	《杭州英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浙商证券	指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杭州英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angzhouYingpuEnvironmentalTechnologyCo.,Ltd		
	YINGPU		
法定代表人	茅李峰	成立时间	1998 年 6 月 19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茅李峰）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茅李峰），一致行动人为（英普恩润）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N）-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N77）-环境治理业（N772）-水污染治理（N7721）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主要产品包括水处理化学品和水处理装置及配件，服务项目为水处理技术服务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英普环境	证券代码	873709
挂牌时间	2022 年 5 月 25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68,137,13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浙商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五星路 201 号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陈晨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祥园路 88 号 3 幢 7 楼
电话	0571-88212159	电子邮箱	cc@enpr.cn
传真	0571-88067955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祥园路 88 号 3 幢 7 楼	邮政编码	310011
公司网址	www.enpr.cn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57042201670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祥园路 88 号 3 幢 7 楼		
注册资本（元）	68,137,130 元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是

注：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拟将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临一街 239 号（生产地址）。2023 年 5 月 26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拟将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杭州市拱墅区祥园路 88 号 3 幢 7 楼（经营地址）。

变更前的注册地址：杭州市拱墅区康惠路 10 号 5 幢一、三层东半层。

变更后的注册地址：杭州市拱墅区祥园路 88 号 3 幢 7 楼。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以水处理化学品应用为核心，专注研发改善膜法水处理的运行维护、资源再利用的定制化解决方案，是集科研、生产、销售、服务和系统集成为一体的国家重点领域高新技术企业。近年来，公司依靠研发团队的开发成果，持续提升公司各项产品的质量和客户满意度，满足了众多客户的需求，扩大了公司产品在行业内的影响力。公司收入来源主要是水处理化学品、装置配件销售、装置系统建造及相关技术服务。具体商业模式如下：

(一) 研发模式

公司是一家研发驱动型公司，研发工作贯穿于销售、项目实施与后续运行全过程。

1、优选切入行业，研究传统工艺

公司销售人员根据对行业生产工艺特点及市场容量的调研，选取部分市场空间较大的行业供研发中心进行进一步研究，以发掘相关行业客户传统生产工艺中存在的问题及其潜在的需求，排摸公司可切入的工艺环节。

2、发掘客户痛点，确定工艺突破口

公司研发人员通过对客户传统生产工艺进行研究，发掘客户生产过程中的痛点，并结合公司对膜分离技术及各种膜材料性能的了解，开展利用膜技术优化客户生产工艺的研发。该类研发既包括对拟新进行业特定物料分离技术的研发，也包括对已进入行业后续拟进一步涉入环节的研发。

3、研发项目立项，确定初步技术方案

在找准客户痛点，明确研发目标以后，公司进行研发项目立项，并确定初步的技术方案，包括确定相应的实验设备、与工艺相配套的药剂、采样点等，拟定实验分析手段。

4、技术与经济可行性分析

公司研发人员根据初步确定的技术方案，进行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分析，即以现有的技术工艺是否能够达到预期效果，以现有技术为客户达到预定目标是否能够带来超出投入成本的实际经济效益。

5、小试、中试实验

初步确定的工艺技术方案具备技术和经济可行性后，公司研发人员开始着手进行小试和中试实

验，并根据实验结果不断调整、优化技术方案，最终形成可以进行工业化应用的膜技术应用方案及实验总结报告。

6、形成工业化设计方案及供应选型

根据研发实验结果，公司研发人员完成工业化方案设计，同时确定工艺技术方案所需各项原材料及部件数量、规格、结构以及投资回收期等。

7、方案沟通

公司将针对特定客户需求形成的工业化设计方案及投资预算与客户进行沟通，并根据客户意见对工业化设计方案做进一步的调整和优化。

8、签订商务及技术合同

客户认可方案后，公司与其磋商商务合同条款及技术合同参数，协商一致后签订正式合同。

此外，在项目实施及后续运行过程中，公司研发人员还会持续跟进项目落地及运行情况，并根据实际操作中出现的问题或运行数据，持续优化改进工艺技术方案，不断提高方案的运行效率及效果。

（二）采购模式

公司直接面向市场采购，主要采购内容为反渗透膜、超滤膜、水处理剂、水电费、控制设备、控制柜、控制箱等。公司具体根据订单及采购申请单，向合格供应商（生产商或经销商）采购原材料和配件。目前，公司通过广泛收集市场信息，并定期对供应商进行评价，确保主要物料拥有多家合格供应商，建立了成熟的“合格供方名单”制度。公司设有专门的采购机构和专职采购人员，统一负责各部门的物料需求。

1、供应单位的选择

首先对供应单位营业执照、安全许可证等资质进行查验。其次对供应单位的产能、产品质量、信誉、资信等进行初评，然后通过样品检测、实地考察后，审慎选择供应单位并列入“合格供方名单”。

2、采购申请

商务部、设计部、技术服务工程部门根据常规物料缺料情况、订单需求情况提交《采购申请单》通知采购部门。

3、采购与验收入库

采购部门根据已审核的采购申请单进行询价，生成采购订单并经采购部门主管审核后采购。公司同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明确采购货物的名称、质量要求、数量、价格、交货期、付款方式等内容。公司技术质量部及商务物流人员进行到货检测，发往工程项目现场的材料由项目经理清点验收，以确保交货品质符合要求。

（三）生产模式

水处理化学品生产主要依靠公司研发的混配技术，对化学原材料进行复配。生产部根据生产计划单中的产品类型、规格、数量，领取原料进行产品配置。

技术质量部对常规产品和非常规产品均依据企业标准进行成品质量把关，确保入库成品及交付产品的合格性。

公司采用常规产品最低限量库存制，在确保客户应急供货和临时客户的配调货的同时，尽力降低产品库存。

产品生产的内部组织活动如下：商务部门接到销售部门下达的《订货单》及《购销合同》后，在系统库存中调取相应品类规格数量的货物进行物流安排出货；对于非常规库存类产品，商务部完成下达《生产计划单》到生产部。对于原料不足的情况，由生产部提交《采购申请单》至采购部。由采购部依据《采购申请单》进行原材料的采购，仓储部门负责物料的储存、发放。技术质量部根据产品要求获取和使用监视、测量所需要的检测设备，并对采购材料、生产过程和最终产品进行监视和测量，保持测量的相关记录；生产部根据计划安排生产；技术质量部负责成品质检。

水处理装置及配件类产品采用外部定制加工主要部件然后公司装配的方式进行。通过严格的供应商筛选后，公司委托技术优良、质量较高的生产商根据提供的产品部件设计图纸和材质标准进行生产加工，再由公司进行装配完成。

（四）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的销售模式为直接销售，不存在经销模式，直接销售为公司业务人员通过投标竞标、客户走访、参加展会、举办培训等方式将公司产品推广、销售给终端用户或第三方水处理设备制造商、工程公司等。

公司服务主要应用于工业及市政领域的大型项目，主要是通过招投标的方式来获取订单，除招投标外，公司还会通过竞争性谈判、业主委托、商务谈判等方式承接相关服务业务。

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和团队面临了前所未有的挑战。全球经济环境的波动和市场的不确定性对我们的业务产生了显著影响。尽管如此，公司团队展现出了坚韧不拔的精神，稳定性和对战略目标的清晰定位使公司能够积极应对这些外部困难，并努力实现经营目标。

在战略规划方面，公司继续专注于核心业务的增长，并积极探索新的市场机会。公司战略重点包括产品和服务的创新、市场拓展、客户关系的深化以及运营效率的提升。这些战略举措已经开始产生积极的影响，并将在未来为公司带来持续的增长动力。

尽管报告期内收入和利润因大环境的影响而出现了一定程度的下降，但我们认为这是短期内的调整，并不影响公司的长期发展趋势。公司已经采取了一系列措施来应对这些挑战，包括成本控制、业务流程优化和资源重新配置。我们相信这些努力将有助于公司在未来的市场环境中恢复增长势头。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4,998.45 万元，同比下降 9.89%；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净利润 2,931.19 万元，同比下降 15.88%；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31,912.78 万元，较期初增长 17.09%。

（二） 行业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定位“水处理定制化服务专家”，专注膜法水处理细分领域，聚焦水资源再利用和水深度处理，是一家为客户提供水处理化学品、水处理装置及配件、运营管理及技术服务的国家重点领域高新技术企业。

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标准，公司所属行业为“N77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大类下的“N7721 水污染治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于 2018 年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大类下的“N7721 水污染治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于 2018 年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12 工业”中“12111011 环境与设施服务”。

根据《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业务领域归属为“7.2 先进环保产业”中的“7.2.5 环境保护及污染治理服务”行业；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公司属于鼓励类之“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综合利用”行业。

近年来，国家出台一系列产业政策，鼓励、扶持污水资源化再利用和水深度处理行业的发展，如 2021 年 1 月 4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等多部委联合出台的《关于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的指导意见》（发改环资〔2021〕13 号），明确提出“加快推动城镇生活污水资源化利用”、“积极推动工业废水资源化利用”、“实施污水近零排放科技创新试点工程”和“综合开展污水资源化利用试点示范”等相关内容。因此，公司主营业务符合高新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方向，受到国家产业政策鼓励、支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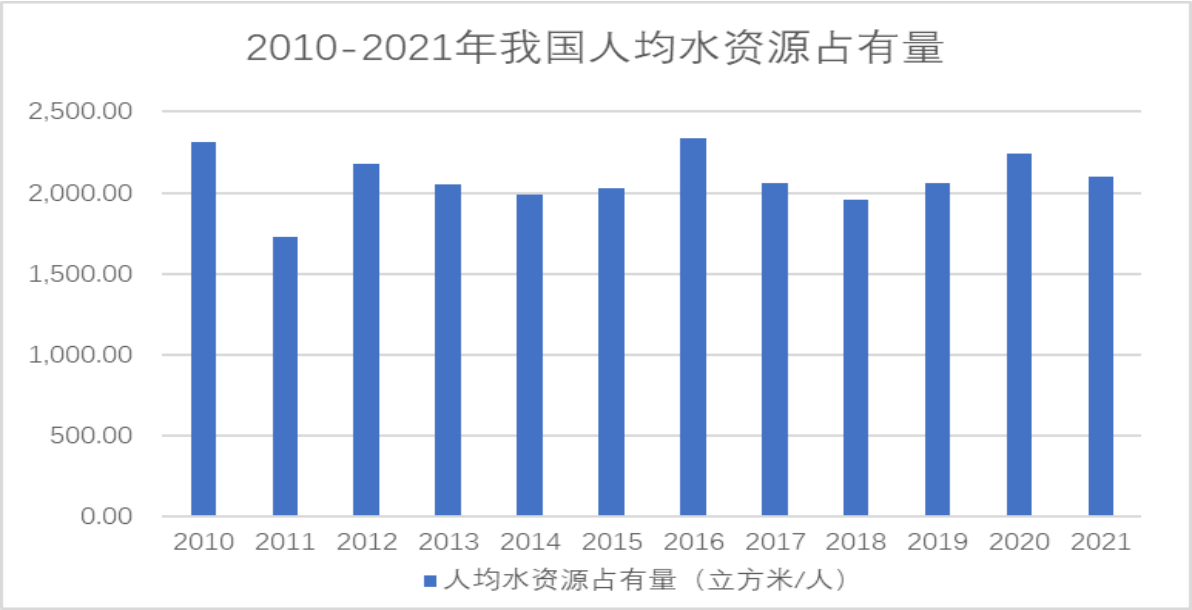
1、行业基本情况

水处理是指通过一系列水处理设备，适用物理、化学、生物等手段，去除水中一些对生产、生活不利的有害物质，为适用特定用途而对水进行的沉降、过滤、混凝、絮凝，以及缓蚀、阻垢等水质调理的过程。由于社会生产、生活与水密切相关，因此，水处理领域涉及的应用范围十分广泛。

（1）我国正面临水资源短缺且水污染严重的严峻现实情况

目前，我国正面临水资源短缺且水污染严重的严峻现实情况，因此，提升水处理行业技术水平，实现资源循环再利用已成为当前的迫切任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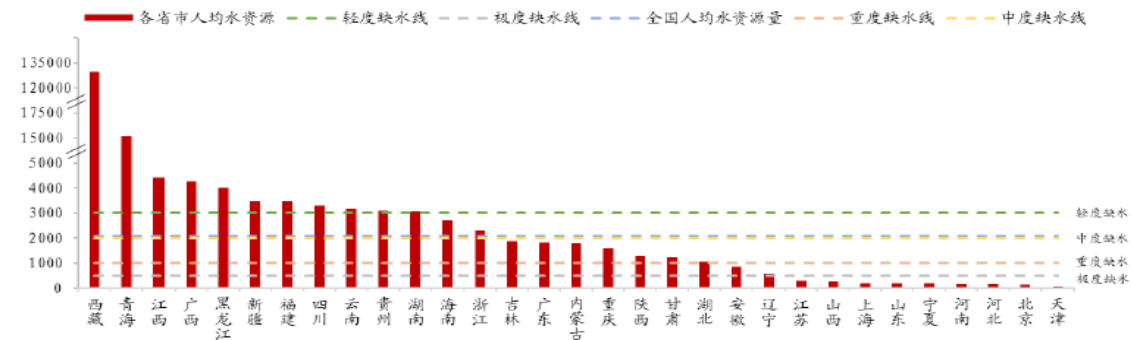
根据国际常用水紧缺指标标准，人均年水资源量少于 1,700 立方米为水紧张警戒线，少于 1,000 立方米为缺水警戒线。截至 2021 年，我国人均水资源为 2,098.49 立方米，略高于水紧张警戒线。多年来，我国人均水资源占有量长期处于较低水平。



资料来源：同花顺 IFind

从各省（市、区）的分布来看，以 2019 年为例，我国有 11 个省（市、区）的人均水资源占有量在重度缺水线下，2 个位于重度缺水区间，7 个位于中度缺水区间，2 个位于轻度缺水区间，经济发达省份大都属于缺水区域，呈现分布不均的趋势。

图 1：2019 年各省（市、区）人均水资源（单位：立方米/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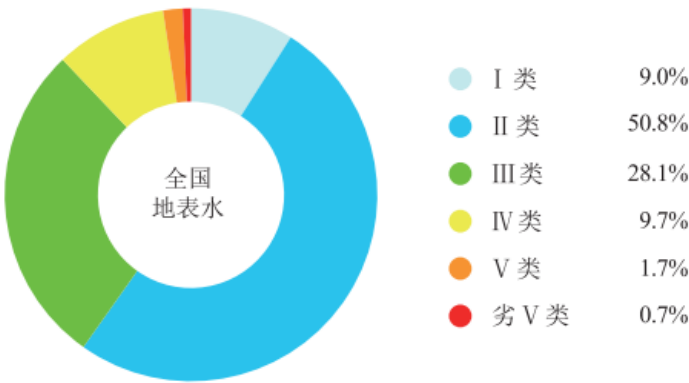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华宝证券研究创新部

目前国内仍处于经济发展时期，随着城乡一体化以及工业化持续、长期、快速的发展，城市人口

急剧膨胀，市政及工业废水的排放量将持续保持在较高水平。根据生态环境部发布的《2022 中国生态环境状况公报》，从地表水质上看，2022 年我国全年地表水Ⅳ类-劣Ⅴ类（无法作为饮用水源）合计占比达 12.1%，有较大提升空间。

2022 年全国地表水总体水质状况



资料来源：生态环境部《2022 中国生态环境状况公报》

综上，我国人均水资源占有量较低，且每年的污水排放量较大，水污染情况较为严重，水污染又加剧了水资源短缺的矛盾，不利于经济可持续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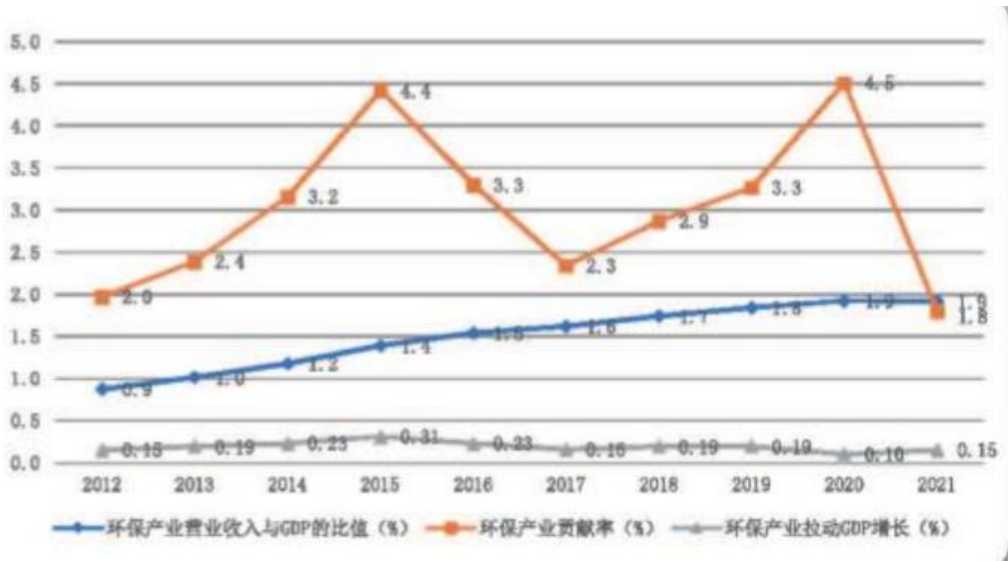
（2）国家出台政策推进，水处理行业整体发展空间巨大

“十四五”以来，国家陆续出台诸多与“水”相关的政策，明确提及了行业及区域水处理的要求与规划，更是强调“治国先治水”；同时，在“双碳”的政策目标驱动下，水处理行业如何实现低碳污水处理，如何协同相关行业持续绿色发展，如市政污水处理、石油化工、电力等行业，均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高质量经济的重要环节。2021 年下半年，国家发改委联合多部门印发了《“十四五”节水型社会建设规划》，明确提出：到 2025 年节水型社会建设需取得显著成果，再次强调工业废水循环利用、“零排放”等规划和理念。多项政策及相应目标的规划，奠定了水处理行业的基调，水处理行业未来有望拥抱更多机会，整体发展空间巨大。

2、行业市场规模

根据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统计的数据，2021 年全国环保产业营业收入约 2.18 万亿元，较 2020 年增长约 11.8%，其中环境服务营业收入约 1.42 万亿元，同比增长约 18.3%。根据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的预测，全国环境治理营业收入在“十四五”期间将保持 10%左右的复合增速，预计在 2025 年突破 3 万亿元。未来，包括水污染治理在内的环保领域仍将保持快速发展态势。

环保产业贡献率及对国民经济发展的拉动作用



资料来源：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中国环保产业发展状况报告（2022）》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等十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的指导意见》：到 2025 年，全国污水收集效能要显著提升，县城及城市污水处理能力应基本满足当地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水环境敏感地区污水处理基本实现提标升级，全国地级及以上缺水城市再生水利用率达到 25%以上，京津冀地区达到 35%以上，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畜禽粪污和渔业养殖尾水资源化利用水平显著提升，污水资源化利用政策体系 and 市场机制基本建立；到 2035 年，形成系统、安全、环保、经济的污水资源化利用格局。国家政策的引导以及日益严格的环保监管态势，使得工业废水处理、再生水回用、“零排放”以及工业水处理等三方运营需求持续上升，成为水处理市场进一步发展的增长点。

（1）工业废水处理

“十三五”期间我国工业废水治理取得成效，为生态环境质量改善做出贡献；“十四五”规划提及继续深入污染防治，实现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由量变到质变，因此也对工业废水治理进一步提出新方案。2021 年年底，六部门联合发布了《工业废水循环利用实施方案》，明确了加快推进工业废水循环利用，到 2025 年，规上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达到约 94%，以及工业用市政再生水量大幅提高，工业增加用水量较 2020 年下降 16%，基本形成主要用水行业废水高效循环利用新格局等要求。

“十四五”工业废水循环利用具体领域目标如下：

行业	2020 年规上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	2025 年规上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
钢铁	97%	>97%
石化化工	93%	>94%

有色	94%	>94%
造纸	82%	>87%
纺织	73%	>78%
食品	60%	>68%
全国	93%	94%左右

①石油化工及相关行业的需求

石油化工行业是国民经济的支柱。2016 年-2021 年全国原油加工量从 4.53 亿吨增至 5.89 亿吨，原油加工量维持较高增长率，污水处理市场较大。现代煤化工是石油化工的重要补充，以煤为主要原料生产清洁能源和化工产品，比如煤制油、煤制天然气等，在碳达峰、碳中和的背景下，国家会继续推进石油化工、煤化工协同发展，在此背景下，现代煤化工工业会继续蓬勃发展。而煤化工工业具有高耗水、与我国水资源逆分布（煤资源位于水资源较匮乏地区）等特点，因此发展煤化工工业项目对相关水处理技术提出更高要求，如再生水利用工艺、分盐零排放技术等，污水处理领域的整体市场规模也将进一步扩大。

②电力行业的需求

电力行业的水处理需求集中于火电行业，火力发电仍为主要发电形式，火力发电厂不仅是用水大户而且也是排水大户。2021 年全国火电装机容量 12.97 亿千瓦，同比增长 4.1%，火电装机容量占全部装机容量 54.6%。火力发电过程中，多个环节产生处理难度较高的工业废水，水处理需求较大；且由于国家对污染治理及节水要求提高，新增改造和零排放会进一步带来广阔的市场空间。

③其他工业废水处理领域

除石油化工、煤化工、电力等水处理市场外，其他工业废水处理的市场也非常广阔，主要集中在纺织、造纸印刷、制药等行业。上述工业废水成分复杂，污染严重，处理难度和成本又高，对先进的水处理工艺提出了进一步的要求。随着工业用水总量收紧，水质排放标准愈加严格，节水及污水治理的需求不断上升，上述行业亦存在广阔的水处理市场空间。

（2）市政污水处理

近年来，城镇污水处理能力已大幅提高。2020 年，城市污水处理率为 97.5%，县镇污水处理率为 95.1%，提升空间有限。未来，城市污水处理设施提标改造以及再生水利用将为市政污水处理带来新的增量。

再生水是指污水经处理达到规定的水质标准，在一定范围内可再次使用的水，对水资源循环利用有着重要的意义。目前我国再生水利用量逐年增加，但再生水利用率较低，2020 年全国城市的市政再生水利用率为 23.69%。《“十四五”城镇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发展规划》明确 2025 年地级及以上缺水城市再生水利用率需达到 25%等需求，预计“十四五”期间新建、改建和扩建再生水生产能力不少于 1,500 万立方米，市政污水处理中的再生水整体市场空间得到进一步释放。

3、行业的技术水平和特点

按照技术原理区分，水处理行业的技术可划分为物理技术、化学技术、生物技术三大类。其中物理技术是指水处理过程中不发生化学反应的技术，最常用的是沉降、过滤、膜分离、超声波、磁处理等；化学技术是指在水处理过程中应用化学药剂并发生化学反应的技术，最常用的是化学混凝、化学沉淀、氧化还原、调整中和等；生物技术（或生化技术）是以生物化学原理为基础，利用微生物的代谢作用去除水中杂质，主要应用于污水处理。

水处理的目的是为了满足不同用水、排水等的水质要求，水处理技术是实现这一目的的手段，它是通过一定的水处理系统来实现的。一套水处理系统一般都由若干个工艺单元（含相关设备和构筑物）组成。如工业用水的预处理系统的目的是除去原水中的悬浮物和胶体等固形物，降低水的浊度，系统通常由混凝、沉淀、过滤等几个工艺单元组成。在这些工艺单元中，混凝过程需要使用混凝剂、絮凝剂及其助剂，因此工业用水的预处理系统实际是一个化学技术与物理技术相结合的系统。再如，锅炉给水处理系统的目的是除去水中的固形物和溶解盐类、溶解气体等溶解性物质，该系统需要在前述处理的基础上再加上除盐（或软化）、除氧、调整 PH 等工艺单元，这些工艺单元需要用离子交换剂及其再生剂、除氧剂、PH 调节剂等化学药剂，因此锅炉给水预处理系统实际上是一个以化学技术为主的处理系统。当然，随着膜技术的发展，在锅炉给水预处理系统的基础上通过增加超滤、反渗透单元也可达到部分锅炉的给水要求，但在这个过程中，为了防止膜的污染和堵塞，也需要用到膜阻垢剂、杀菌剂、膜清洗剂等，这也是一个化学技术与物理技术相结合的系统。随着水处理难度的增加和要求的提高，一套水处理系统往往都是由物理技术、化学技术、生物技术等不同技术相辅相成、相互协作共同完成水处理任务的。

（1）膜法水处理

膜是一薄层物质，当一定的推动力应用于膜两侧时，它能按照物质的物理化学性质使物质进行分离。膜法水处理即运用膜分离的过程，以选择性透过膜为分离介质进行水务处理以达到分离、提纯的

目的。目前膜法水处理技术主要包括微滤（MF）、超滤（UF）、纳滤（NF）、反渗透（RO）以及这些技术的衍生技术如膜生物反应器（MBR）、连续膜过滤系统（CMF）、浸没式膜过滤（SMF）和双向流膜过滤技术（TWF）等。

膜法水处理相对于传统水处理方式具有能耗低、工艺简单、运行稳定和出水水质高等诸多优势，已在很多领域得到推广应用。将膜处理技术与传统水处理工艺结合使用、或将不同膜处理技术结合使用，可以满足提高饮用水水质、提高污水排放水质、实现再生水回用、实现海水淡化的各类需求。凭借在水处理领域的显著优势，膜法水处理技术在未来将获得更广泛且持续的发展。

（2）水处理化学品

水处理化学品，也叫水处理药剂或水处理剂，是水处理化学技术的主要实现手段。常用的水处理化学品可分为两类：一是单剂，有明确的分子式、结构式，可以用明确化学物命名的化学品，属于精细化学品的组成部分；另一类则是复配药剂，或叫配方产品，没有明确的分子式和化合物名称，而以其用途、性能特点（常冠以牌号）命名的药剂，如缓蚀剂、阻垢剂、杀菌剂、絮凝剂、预膜剂等。

水处理化学品在水处理中占有举足轻重的作用。如制水过程要用到混凝剂、助剂、杀菌剂，饮用纯净水要用到消毒剂，锅炉水要用到离子交换树脂、软化剂、除氧剂，冷却水系统要用到缓蚀剂、阻垢剂、杀菌剂、粘泥剥离剂、渗透剂等，废（污）水处理过程中要用到混凝剂、絮凝剂、助剂、脱色剂、吸附剂、污泥脱水剂、消泡剂、除臭剂、营养剂等。

4、行业技术的发展趋势

（1）水处理技术手段、工艺路线呈现多元化发展、集成应用的态势

水处理应用技术门类众多，彼此之间具有交叉、互补、协同等关系。由于工业水的复杂性，任何单一的技术都很难达到理想的效果，必须注意开发和应用水处理的综合技术，进行集成化研究，如化学-物理结合，化学-生物结合，物理-生物结合等等，以谋求高效、低耗、环保的新型处理技术。

（2）水处理化学品向绿色环保、易降解、复合化的方向发展

水处理技术主要朝着绿色环保、多功能等方向发展，即重点发展生物降解型绿色环保水处理剂和复配产品。所谓生物降解型绿色环保水处理剂，是指使用后对环境无害的药剂，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一是药剂本身对环境无害，对环境友好，而且水处理效率非常高，价格便宜，原材料易得；二是通过工艺或水质的调整，能够减少或消除药剂对环境的危害，适宜宽泛的水质条件，并能在恶劣的工艺条

件下表现出优异的水处理效果；三是药剂在使用后在环境中能迅速降解为无害物质，不会对水系统产生不良影响。

（3）智能控制技术在污水处理技术中的得到进一步应用

将计算机技术与传统的水处理技术相结合，可以实现水处理过程的自动控制和在线分析、检测，以真正达到高效、低耗的目的。利用计算机信息技术对水质、水量、水温、水处理药剂浓度及变化，对腐蚀电流、污垢热阻、微生物的控制等多参数多信号进行现场或远程监测与控制，并由在线信号传输至中央控制系统，再由中央控制系统输出指令到现场执行，这种智能化控制技术可实现节能、节水减排、节省药剂，使运行更安全，更稳定，更可靠。

（4）水处理技术与应用服务密切结合，整体解决方案服务日益盛行

随着水处理行业的发展，水处理化学品及技术服务企业除了提供单纯的产品及相关服务以外，技术服务呈现出为客户提供一体化、差异化、贴身化、全寿命周期的发展态势，即根据客户的实际需求，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和综合服务。完备的一体化技术研发、及时的现场服务、专业化技术咨询指导、系统化的服务体系可以更快、更好地满足客户不断变化的需求，加快技术更新改造速度。

5、行业进入壁垒

（1）技术壁垒

公司所属的水处理行业，是一个技术密集型行业，企业通过向客户提供系列化膜法水处理产品和系列化膜法水资源化解决方案获得收入，需要兼具精细化工和膜法工程技术两个方面的技术支撑。特别是产品配方和使用工艺技术将是企业重要的核心竞争力，是经营企业经过长期实践与技术研究获得的，涉及多项专利技术，较难进行模仿，技术壁垒很高。因此，核心技术是这个行业的重要门槛。

（2）经验和品牌壁垒

水处理行业，特别是膜法水处理行业由于客户对解决方案的稳定性要求较高，较为关注水处理解决方案服务商实施项目的经验与业绩，有着较强的“先入为主”的竞争特点，水处理解决方案服务商以往实施项目的好坏将直接影响着其将来获得新客户的能力。水处理解决方案服务商不仅要有相应设计能力及生产能力，还必须占据一定的市场份额才能进入客户的投标程序。同时，行业内企业的品牌形象和技术服务能力也直接关系到其获得订单的可能性。因此，是否具有同类型项目的过往业绩以及是否具有足够的品牌影响力构成了本行业的重要壁垒。

(3) 资金壁垒

水处理解决方案特别是水处理改造工程在投标过程中需支付一定比例的投标保证金，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也会被要求支付保证金，同时企业的相关业务销售回款具有一定周期，对企业的资金实力有一定的要求，具有一定的资金壁垒。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详细情况	“专精特新”认定情况： 根据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发布的《2022 年度浙江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公示名单(杭州市)》，英普环境被认定为 2022 年度浙江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公司取得由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颁发的《浙江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荣誉证书》，有效期：2022 年 12 月至 2025 年 12 月。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情况： 2023 年 12 月 8 日,公司取得由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报告期内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所得税 15%的优惠税率。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49,984,479.95	277,413,835.17	-9.89%
毛利率%	29.60%	28.5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311,857.70	34,845,076.85	-15.8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830,812.16	32,299,976.34	-16.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	13.34%	19.00%	-

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2.21%	17.61%	-
基本每股收益	0.43	0.53	-18.87%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19,127,771.84	272,551,151.01	17.09%
负债总计	88,161,948.37	64,666,073.68	36.3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2,120,479.41	208,259,592.11	11.1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41	3.06	11.10%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36.51%	31.03%	-
资产负债率% (合并)	27.63%	23.73%	-
流动比率	4.15	3.63	-
利息保障倍数	30.50	44.15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91,961.61	30,104,563.57	36.50%
应收账款周转率	3.37	4.48	-
存货周转率	2.91	2.21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7.09%	-4.27%	-
营业收入增长率%	-9.89%	35.50%	-
净利润增长率%	-15.88%	28.09%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06,936,489.10	33.51%	61,416,439.77	22.53%	74.12%
应收票据	680,271.91	0.21%	300,000	0.11%	126.76%
应收账款	73,424,479.05	23.01%	57,346,074.66	21.04%	28.04%
应收款项融资	17,342,504.69	5.43%	17,117,497.98	6.28%	1.31%
预付款项	10,435,007.00	3.27%	12,630,205.12	4.63%	-17.38%
存货	57,020,844.68	17.87%	63,325,869.31	23.23%	-9.96%
合同资产	7,034,799.05	2.20%	11,427,730.61	4.19%	-38.44%
固定资产	14,078,101.44	4.41%	16,340,332.23	6.00%	-13.84%
在建工程	70,836.37	0.02%	492,049.77	0.18%	-85.60%
使用权资产	9,614,058.67	3.01%	4,285,953.68	1.57%	124.32%
长期待摊费用	5,381,860.30	1.69%	11,764,684.15	4.32%	-54.25%

短期借款	9,910,211.92	3.11%	9,910,608.22	3.64%	0.00%
应付账款	19,496,227.59	6.11%	16,037,926.67	5.88%	21.56%
合同负债	21,740,397.75	6.81%	19,251,121.42	7.06%	12.93%
长期借款	15,014,013.70	4.70%	-		
租赁负债	6,264,335.67	1.96%	2,034,181.40	0.75%	207.95%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报告期内货币资金 106,936,489.10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5,520,049.33 元，增幅为 74.12%，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银行存款较上年同期增加 45,715,115.20 元。
2、报告期内应收票据 680,271.91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80,271.91 元，增幅为 126.76%，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银行承兑汇票较上年同期增加 380,271.91 元。
3、报告期内合同资产 7,034,799.05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4,392,931.56 元，减幅为 38.44%，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部分工程项目质保到期后收回质保金，合同资产账面余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4、报告期内在建工程 70,836.37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421,213.40 元，减幅为 85.60%，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验收结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5、报告期内使用权资产 9,614,058.67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5,328,104.99 元，增幅为 124.32%，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新增租赁场地所致。
6、报告期内长期待摊费用 5,381,860.30，较上年同期减少 6,382,823.85 元，减幅为 54.25%，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鞍钢项目除盐水处理站改造摊销所致。
7、报告期内租赁负债 6,264,335.67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230,154.27，增幅为 207.95%，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新增租赁场地导致租赁费用上升。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249,984,479.95	-	277,413,835.17	-	-9.89%
营业成本	175,990,810.72	70.40%	198,277,176.85	71.47%	-11.24%
毛利率%	29.60%	-	28.53%	-	-
销售费用	11,954,434.35	4.78%	12,841,765.24	4.63%	-6.91%
管理费用	19,897,123.88	7.96%	17,026,692.58	6.14%	16.86%
研发费用	11,344,054.70	4.54%	10,519,237.07	3.79%	7.84%
财务费用	9,787.13	0.00%	961,795.28	0.35%	-98.98%

其他收益	2,679,617.40	1.07%	1,728,183.13	0.62%	55.05%
投资收益	664,095.81	0.27%	1,009,697.44	0.36%	-34.23%
信用减值损失	-1,165,695.56	-0.47%	-1,096,100.89	-0.40%	6.35%
资产减值损失	403,906.40	0.16%	-360,519.83	-0.13%	212.03%
营业利润	31,454,027.60	12.58%	38,131,062.48	13.75%	-17.51%
营业外收入	33,099.16	0.01%	219,909.40	0.08%	-84.95%
营业外支出	53,896.51	0.02%	16,174.41	0.01%	233.22%
净利润	28,531,716.54	11.41%	34,469,681.66	12.43%	-17.2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 9,787.13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952,008.15 元，减幅为 98.98%，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银行存款增加，银行存款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1,002,889.72 元。
2、 报告期内其他收益 2,679,617.40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951,434.27 元，增幅为 55.05%，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增值税加计抵减较上年同期增加 763,283.90 元。
3、 报告期内投资收益 664,095.81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45,601.63 元，减幅为 34.23%，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345,601.63 元。
4、 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 403,906.40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764,426.23 元，增幅为 212.03%，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合同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 411,830.47 元。
5、 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 3,309,916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86,810.24 元，减幅为 84.95%，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无法支付的应付款及其他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186,463.06 元。
6、 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 53,896.51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7,722.10 元，增幅为 233.22%，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捐赠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 5,000 元；资产报废、毁损损失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49,161,531.38	276,623,055.29	-9.93%
其他业务收入	822,948.57	790,779.88	4.07%
主营业务成本	175,489,950.19	197,809,713.06	-11.28%
其他业务成本	500,860.53	467,463.79	7.14%

按产品分类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	----------	----------	------------

				期 增减%	期 增减%	百分比
水 处 理 化 学 品	58,008,465.03	25,986,963.53	55.20%	12.78%	4.00%	3.79%
水 处 理 装 置 及 配 件	157,446,423.56	124,236,959.29	21.09%	-16.52%	-16.23%	-0.27%
水 处 理 技 术 服 务	33,706,642.80	25,266,027.37	25.04%	-7.88%	3.06%	-7.96%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产品分类收入变动超过 30%以上的情况。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 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 系
1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注 1]	24,810,736.29	9.96%	否
2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注 2]	15,003,229.40	6.02%	否
3	鞍钢栗田(鞍山)水处理有限公司	13,025,293.04	5.23%	否
4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注 3]	11,497,185.03	4.61%	否
5	百威[注 4]	7,563,566.01	3.04%	否
合计		71,900,009.77	28.86%	-

[注 1]公司与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上海漕泾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外高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上海电力燃料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远达水务有限公司均发生交易，本财务报表附注统一按照实际控制方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列示，合并披露营业收入；

[注 2]公司与国能龙源环保有限公司、国能榆次热电有限公司、国能神皖马鞍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国家能源集团宝庆发电有限公司、国能浙江南浔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国能双辽发电有限公司、国能九江发电有限公司、国能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国能神皖合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国能亿利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电厂、金瓷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均发生交易，本财务报表附注统一按照实际控制方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列示，合并披露营业收入；

[注 3]公司与新疆天业对外贸易有限责任公司、石河子天域新实化工有限公司、新疆天业汇合新材料有限公司、新疆天域汇通商贸有限公司、天辰化工有限公司、天能化工有限公司、天伟化工有限公司均发生交易，本财务报表附注统一按照实际控制方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列示，合并披露营业收入；

[注 4]公司与百威(宿迁)啤酒有限公司、百威(四川)啤酒有限公司、百威雪津(漳州)啤酒有限公司、

百威(锦州)啤酒有限公司、百威雪津(南昌)啤酒有限公司、百威雪津啤酒有限公司、百威(佳木斯)啤酒有限公司、百威(延吉)啤酒有限公司、百威(河南)啤酒有限公司、百威(佛山)啤酒有限公司、百威(武冈)啤酒有限公司、百威(温州)啤酒有限公司、百威(南宁)啤酒有限公司均发生交易，本财务报表附注统一按照实际控制方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列示，合并披露营业收入；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美国杜邦下属公司[注 1]	38,591,478.15	28.61%	否
2	上海濂玉衡科技有限公司	12,533,186.06	9.29%	否
3	上海汉华水处理工程有限公司	5,644,070.79	4.18%	否
4	陕西正峡实业有限公司	4,986,302.64	3.70%	否
5	四川凡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637,168.14	2.70%	否
合计		65,392,205.78	48.48%	-

[注 1]公司与浙江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inge GmbH、罗门哈斯电子材料(上海)有限公司发生的交易，本表统一按照实际控制方美国杜邦公司列示。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91,961.61	30,104,563.57	36.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6,933.85	30,074,315.47	-102.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8,573.61	-5,470,447.72	199.23%

现金流量分析：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为 41,091,961.61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0,987,398.04 元，增幅为 36.5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 27,765,237.04 元。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为-826,933.85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0,901,249.32 元，减幅为 102.75%，主要原因是去年同期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高于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本期为 5,428,573.61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0,899,021.33 元，增幅为 199.2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取得长期借款 15,000,000.00 元。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上海天真水处理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水处理化学品、装置及配件销售、水处理技术服务	30,000,000	50,524,717.73	40,817,819.66	79,304,978.23	2,567,259.74
上海英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水处理化学品、装置及配件销售、水处理技术服务	10,000,000	30,666,699.87	27,999,876.07	19,474,997.01	2,589,439.40
浙江英普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水处理装置及配件的制造与销售	10,000,000	24,840,473.28	16,682,002.72	23,860,002.25	2,354,512.32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11,344,054.70	10,519,237.07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54%	3.79%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	0%

(二)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7	8
本科以下	26	26
研发人员合计	33	34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8.44%	19.32%

(三)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33	26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6	5

(四) 研发项目情况

公司 2023 年研发工作聚焦在疑难废水处理及高新材料的研发，主要围绕膜法水处理工艺与废水资源化回收技术的协同开发，依托我司的水处理研发中心及强有力的技术团队，顺利完成多个废水处理工艺及设备的项目开发，本年度我司开展研发项目开发 9 项，已完成 5 项研发工作，跨年项目 4 项；并且公司凭借多年的工程项目实践经验以及根据近年来公司战略布局，将在废水资源化利用、土壤改良及高新材料开发上继续深耕开展进一步工作。

六、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八、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九、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存货规模较大及流动性的风险	公司存货的规模较大，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净值为 5,702.08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20.54%，公司 2023 年度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91。随着公司业务规模逐步扩大，存货占用公司营运资金可能会进一步增加，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扩大产生负面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期末存货规模较大主要系期末库存商品金额较大所致，随着库存商品持续出库销售、对应的工程项目完工验收并确认收入，期末存货金额将会下降。此外，公司将进一步优化存货管理模式，严格按照“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在保证客户供货的及时性和稳定性的前提下，高效组织采购和生产，对高流转和标准化的存货适当备货，降低存货积压、滞销风险，减少存货对流动资金的占用，加快存货周转速度，提升公司运营效率。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茅李峰合计控制公司 57.83%的股权，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虽然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但是如果实际控制人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决策、重大人事任免和利润分配等方面造成不利影响，可能会引发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相对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关联交易回避表决等制度，并根据董事会与股东大会的决策机制实行。同时，公司在日常经营管理中以管理层会议的形式，对生产经营决策、财务决策、人事安排决策等重要事项进行控制，以降低和避免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对公司经营产生的风险。未来，公司还将根据发展的情况，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控制公司治理风险。

管理风险	随着业务持续发展和规模不断扩张，生产、研发、管理人员数量增幅较大，对公司的管理水平和制度提出更高的要求。虽然公司已经建立起一系列相对完善的企业管理制度来保证公司产品和服务的竞争性及可靠性，但如果公司管理能力不能进一步有效提高，将可能引发相应的管理风险，公司未来发展将受到约束，并对公司整体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管理层积极熟悉已制定的各项公司治理制度，使公司业务不断壮大的同时，公司内部管理能够同时跟进，严格按执行已制定的各项制度，为公司长远健康发展奠定基础。
技术创新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重视技术研发和产品创新，已形成较为完备的技术和产品研究、开发和创新体系，产品得到市场和客户的广泛认可，但公司所处水处理行业为技术与知识密集型行业，随着市场需求的多样化改变及同行业公司技术水平的增强，如果公司不能紧随市场进行持续研发，或研发成果不能顺利转化，则会对公司的技术、产品竞争力乃至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经营管理能力及市场开拓能力，及时发掘市场用户需求变化，同时，将继续重视技术创新工作，加强技术研发工作促进产品升级，并通过激励政策等引进人才的方式增强企业竞争力，此外，公司将积极寻求与高校合作研发的机会，提高企业核心技术创新能力。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100,000,000	2,490,00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委托理财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贷款		

注：上述“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之“其他”为公司关联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茅李峰及其配偶潘明在 2023 年度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有助于公司在关键时期获得必要的资金支持，从而保障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这种资金支持可以帮助公司应对市场波动，维持现有业务的稳定运营，并投资于新的增长点。此外，这也有助于提升公司的信用等级，降低融资成本，优化资本结构，从而为公司的长期发展奠定坚实的财务基础。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1 年 12 月 27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1 年 12 月 27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1 年 12 月 27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1 年 12 月 27 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其他（承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确保将来不存在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正在履行中

					或其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及其他关联方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方式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形)	
董监高	2021 年 12 月 27 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其他（承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确保将来不存在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及其他关联方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方式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形)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1 年 12 月 27 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其他（承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确保将来不存在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及其他关联方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方式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或	正在履行中

					资产的情形)	
实 际 控 制 人 或 控 股 股东	2021 年 12 月 27 日		挂牌	其他承诺 (关于避 免和规范 关联交 易的承诺)	其他(承诺将尽 量避免和减少 与公司之间的 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1 年 12 月 27 日		挂牌	其他承诺 (关于避 免和规范 关联交 易的承诺)	其他(承诺将尽 量避免和减少 与公司之间的 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1 年 12 月 27 日		挂牌	其他承诺 (关于避 免和规范 关联交 易的承诺)	其他(承诺将尽 量避免和减少 与公司之间的 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 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6,199,375	38.45%	-14,612,585	11,586,790	17.0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425,210	12.37%	-8,425,21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4,287,375	6.29%	-4,287,375	0	0
	核心员工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1937,755	61.55%	14,612,585	56,550,340	82.9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5,275,630	37.10%	8,425,210	33,700,840	49.46%
	董事、监事、高管	12,862,125	18.88%	4,287,375	17,1495,00	25.17%
	核心员工					
总股本		68,137,130	-	0	68,137,13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0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茅李峰	33,700,840	0	33,700,840	49.46%	33,700,840	0	0	0
2	张慧彬	6,555,000	0	6,555,000	9.62%	6,555,000	0	0	0
3	宁波保税区英普恩润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700,000	0	5,700,000	8.37%	5,700,000	0	0	0

4	梁二飞	5,700,000	0	5,700,000	8.37%	5,700,000	0	0	0
5	郭兴龙	4,894,500	0	4,894,500	7.18%	4,894,500	0	0	0
6	浙江临海永强股权并购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281,490	0	3,281,490	4.82%	0	3,281,490	0	0
7	唐敏华	2,532,900	0	2,532,900	3.72%	0	2,532,900	0	0
8	浙江华英汇控股有限公司	1,247,600	0	1,247,600	1.83%	0	1,247,600	0	0
9	杨倩	1,000,000	0	1,000,000	1.46%	0	1,000,000	0	0
10	周沈洁	670,000	0	670,000	0.98%	0	670,000	0	0
合计		65,282,330	0	65,282,330	95.81%	56,550,340	8,731,99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1、英普恩润持有公司 8.37%的股份，且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茅李峰先生持有英普恩润 34.52%的出资额，英普恩润系茅李峰先生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控制的合伙企业。

2、其他八位股东之间以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茅李峰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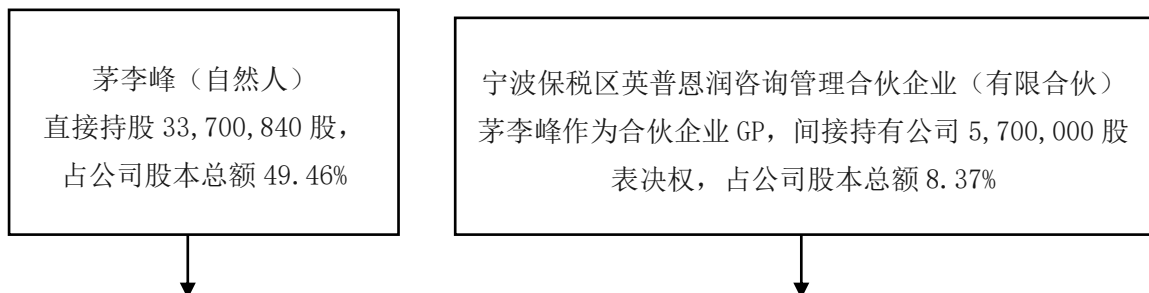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茅李峰，截至报告期末，茅李峰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 3,940.084 万股表决权，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57.83%。茅李峰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其基本情况如下：

茅李峰，男，1968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新西兰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南京化工动力专科学校热能工程专业，大专学历。1989 年 7 月至 1998 年 5 月，任杭州电化总厂工程师；1998 年 6 月至 2016 年 8 月，任英普有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 年 8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杭州英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 68,137,130 股）
茅李峰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 39,400,840 股表决权，占公司股本总额 57.83%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发行次数	发行情况报告书披露时间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用途情况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变更用途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1	2022 年 12 月 13 日	10,040,900.00	10,040,900.00	否	无	0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净额为 10,040,900.00 元。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23 年 2 月 28 日公司将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支付货款。

2023 年 3 月 14 日公司已注销该募集资金专户。报告期内，公司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东大会审议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3 年 4 月 20 日	0.80		
合计	0.80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5 月 22 日，公司委托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代
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3.50		

第五节 行业信息

√ 环境治理公司 □ 医药制造公司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公司
□ 零售公司 □ 农林牧渔公司 □ 教育公司 □ 影视公司 □ 化工公司 □ 卫生行业公司
□ 广告公司 □ 锂电池公司 □ 建筑公司 □ 不适用

一、 宏观政策

公司所处行业受到了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和鼓励，国家颁布的众多法律法规及政策为公司经营发展建立了良好的政策环境，同时在有关政策和行业标准的指导下，行业内企业竞争有序，发展平稳，资本和人才等核心生产要素价值得到有效发挥，对公司的经营发展亦产生积极有利的影响。				
序号	文件名称	发布时间	发布单位	相关内容
1	《关于加快推进城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	2022 年 2 月	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住房城乡建设部、国家卫生健康委	明确提及：到 2025 年，新增污水处理能力 2,000 万立方米/日，新增和改造收集管网 8 万千米，新建、改建和扩建再生水能力大于等于 1,500 万立方米/日，县城污水处理率大于等于 95%，地级及以上缺水城市污水资源化利用率大于等于 25%。
2	《“十四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	2022 年 1 月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	大力推动节能减排，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明确提及：到 2025 年，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 40%；长江流域总体水质保持为优，干流水质稳定达到 II 类。
3	《“十四五”节水型社会建设规划》	2021 年 10 月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	到 2025 年节水型社会建设需取得显著成果，再次强调工业废水循环利用、“零排放”等规划和理念多项政策及相应目标的规划
4	《“十四五”城镇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发展规划》	2021 年 6 月	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	到 2025 年，基本消除城市建成区生活污水直排口和收集处理设施空白区；到 2035 年，城市生活污水收集管网基本全覆盖，城镇污水处理能力全覆盖。
5	《关于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的指导意见》	2021 年 1 月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	目标：到 2025 年，污水资源化利用政策体系和市场机制基本建立。明确提及：到 2025 年，全国地级及以上缺水城市再生水利用率达到 25%以上，京津冀地区达到 35%以上等。
6	《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补短板强弱项实施方案》	2020 年 7 月	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	提升城镇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能力，加大生活污水收集管网配套建设和改造力度，促进污水资源化利用。明确提及：到 2023 年，县级及以上城市设施能力基本满足生活污水处理需求。
7	《国家节水行动方案》	2019 年 4 月	国家发展改革委、水利部	明确提及：到 2022 年，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较 2015 年分别降低 30%和 28%；全国用水总量控制在 6,700 亿立方米内；到 2035 年，全国用

				水总量控制在 7,000 亿立方米内。
8	《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击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	2018 年 6 月	国务院	明确目标：2020 年，全国地表水Ⅰ~Ⅲ类水体比例达到 70%以上，劣Ⅴ类水体比例控制在 5%以内；近岸海域水质优良比例达到 70%左右；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 90%左右。

二、 行业标准与资质

国家对污废水治理、中水回用等环境保护工作十分重视，将环境保护列为我国的一项基本国策，制定了许多法律法规，如《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规划法》、《国务院关于环境保护若干问题的决定》等对控制城市水污染、促进工业开发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都作了政策性和法律性的规定。相关国家与行业标准如下： 1、再生水相关标准 （1）《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程技术规范》：这是指导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程设计、施工、运行和管理的技术规范。 （2）《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 18920-2020）：规定了城市杂用水的水质标准，包括景观用水、道路冲洗水、建筑施工用水等。 （3）《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 19923-2005）：规定了工业用途的再生水水质标准。 2、工业废水排放相关标准 （1）《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这是一项全国性的标准，规定了不同工业行业废水排放的污染物浓度限值和其他要求。 （2）行业特定的排放标准：例如，《钢铁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456-2012）、《石油化工业企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1-2015）等，这些标准针对特定行业的废水排放进行了详细规定。 3、膜法水处理相关国家及行业标准：规定了水处理用膜分离设备的分类、技术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安装规范及运行导则。 《反渗透水处理设备》(GB/T19249-2003) 《反渗透系统膜元件清洗技术规范》(GB/T23954-2009) 《火电厂反渗透水处理装置验收导则》(DL/T951-2005) 《环境保护产品技术要求反渗透水处理装置》(HJ/T270-2006)

《环境保护产品技术要求超滤装置》(HJ/T271—2006) 《火力发电厂超滤水处理装置验收导则》(DL/Z952—2005) 公司已具备水处理产品、项目设计、建造、运营等全流程资质，包括：浙江省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服务能力工业废水处理乙级、建筑业企业资质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浙江省环境污染防治工程专项设计服务能力水污染治理甲级、浙江省环境污染防治工程总承包服务能力水污染治理甲等。

(一) 行业标准情况

序号	行业标准类别	制定单位	重点内容	公司达标情况
1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质》（GB/T 18920-2020）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标准规定了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的术语和定义、水质指标、采样与监测、安全利用。标准适用于冲厕、车辆冲洗、城市绿化、道路清扫、消防、建筑施工等杂用的再生水。	达标
2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 19923-200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标准规定了作为工业用水的再生水的水质标准和再生水利用方式。标准适用于以城市污水再生水为水源,作为工业用水的下列范围:冷却用水:包括直流式、循环式补充水;洗涤用水:包括冲渣、冲灰、消烟除尘、清洗等;锅炉用水:包括低压、中压锅炉补给水;工艺用水:包括溶料、蒸煮、漂洗、水力开采、水力输送、增湿、稀释、搅拌、选矿、油田回注等;产品用水:包括浆料、化工制剂、涂料等。	达标
	《钢铁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456-201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标准规定了钢铁生产企业或生产设施水污染物排放限值、监测和监控要求，以及标准的实施与监督等相关规定。 标准适用于现有钢铁生产企业或生产设施的水污染物排放管理。 标准适用于对钢铁工业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环境保护设施设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及其投产后的水污染物排放管理。	达标
	《反渗透水处理设备》（GB/T19249-2003）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标准规定了反渗透水处理设备(以下简称设备)的分类与型号、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及贮存。	达标

			标准适用于以含盐量低于10000mg/L的水为原水,采用反渗透技术生产渗透水的水处理设备。	
	《反渗透系统膜元件清洗技术规范》 (GB/T23954-200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标准规定了反渗透系统膜元件清洗过程中的技术要求、清洗前的准备工作、污染物判断、系统清洗及清洗效果验收。 标准适用于反渗透膜系统的膜元件清洗。	达标
	《环境保护产品技术要求反渗透水处理装置》 (HJ/T270-2006)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标准规定了反渗透水处理装置的定义,规格与型号,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 标准适用于处理工业废水和城市污水净化再利用的反渗透水处理装置,也适用于一般天然水的净化,除盐的反渗透水处理装置。	达标
	《火力发电厂超滤水处理装置验收导则》 (DL/Z952—200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标准规定了应用于火力发电厂的超滤水处理装置验收的技术条件。 标准适用于火力发电厂应用的中空纤维式超滤水处理装置的验收。	达标
	《环境保护产品技术要求超滤装置》(HJ/T271—2006)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标准规定了超滤装置的分类与命名、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和贮存。 标准适用于受污染水(含工业废水)和水溶液处理中使用的超滤装置。	达标

(二) 业务资质情况

序号	许可证名称	编号	发证单位	取得主体	资质等级或许可范围	有效期
1	浙江省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服务能力评价证书	浙运评 099 号	浙江省环保产业协会	英普环境	工业废水处理乙级	2022 年 10 月 8 日-2025 年 10 月 7 日
2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333118562	杭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英普环境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2020 年 1 月 2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233420776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英普环境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2023 年 11 月 21 日 - 2028 年 11

						月 20 日
4	固定污染源 排污登记回 执	91330522MA2JJGXG6E001W	全国排污 许可证管 理信息平 台	英普智造	排污许可	2021 年 12 月 27 日 - 2026 年 12 月 26 日
5	固定污染源 排污登记回 执	913301057042201670001Y	全国排污 许可证管 理信息平 台	英普环境	排污许可	2020 年 4 月 23 日 -2025 年 4 月 22 日
6	浙江省环境 污染防治工 程专项设计 服务能力评 价证书	浙环专项设计证 A-233 号	浙江省环 保产业协 会	英普环境	水污染治 理甲级	2021 年 1 月 6 日-2024 年 1 月 5 日
7	浙江省环境 污染治理工 程总承包服 务能力评价 证书	浙环总承包证 A-197 号	浙江省环 保产业协 会	英普环境	水污染治 理甲级	2021 年 1 月 6 日-2024 年 1 月 5 日
8	危险化学品 经营许可证	浙 杭 （ 拱 ） 安 经 字 [2023]05003160	杭州市拱 墅区应急 管理局	英普环保	不带储存 经营	2023 年 12 月 24 日 - 2026 年 12 月 23 日
9	工业清洗企 业资质证书	ICAC-HX（D）-2022-037	中国工业 清洗协会	英普环境	化学清洗 D 级	2022-7 月 22 日-2035 年 7 月 22 日

注：1、上表 2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333118562 已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到期，升级资质为上表 3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233420776。

三、 主要技术或工艺

公司一直重视关键核心技术的研发和积累，经过二十余年的研究与发展，公司在传统水处理工艺和技术的基础上，自主研发了高盐废水近零排及零排集成工艺技术、反渗透系统浓水零动力回收技术、膜元件高效再生利用技术、除盐水高效应急响应技术和多孔中空纤维超滤膜组集成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的主要技术或工艺情况如下：

序号	主要技术名称	技术原理	日处理能力(吨)
1	高盐废水近零排及零排集成工艺技术	集成了近零排技术及蒸发结晶技术，可以通过综合利用多种物理和化学技术，将废水中的盐和 COD 与水分离，从而实现了废水零排。	不适用

2	反渗透系统浓水零动力回收技术	一种无需额外动力即可减少反渗透系统浓水侧废液排放，回收 50%以上淡水的节水减排技术	不适用
3	膜元件高效再生利用技术	通过对反渗透及超滤膜的离线/在线水洗或气擦洗技术，恢复膜元件性能，延长膜元件使用寿命。	不适用
4	除盐水高效应急响应技术	一种利用公司开发的集全膜法水处理技术一体化设备，结合公司二十多年来积累的膜法水处理经验，为客户提供应急除盐水。	不适用
5	多孔中空纤维超滤膜组集成技术	一种基于多孔中空纤维膜丝高机械稳定性能的集成式超滤技术。	不适用

四、 环境治理技术服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环境治理设备销售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六、 环境治理工程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 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承包方式	中标时间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报告期内完工进度
四川能投德阳（中江）燃机工程项目第一批辅机设备凝结水精处理项目	专项承包	2023 年 4 月 17 日	2023 年 4 月	755.00	未完工
四川能投物资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四川能投广元燃机工程-锅炉补给水项目	专项承包	2023 年 1 月 5 日	2023 年 1 月	748.00	已完工
高盐废水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天能化工有限公司中水深度处理回用	专项承包	2023 年 8 月 21 日	2023 年 8 月	687.30	已完工
南京合一环境集团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系统	专项承包		2023 年 8 月	575.00	已完工
国能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国能常州 2×600MW 新增#4 空擦滤池膜系统改	专项承包	2023 年 11 月 7 日	2023 年 11 月	355.90	未完工

中国联合工程有限公司-桃园 350 公吨 SRF 再生能源电厂新建案除盐水系统	专项承包	2023 年 9 月 1 日	2023 年 9 月	358.00	未完工
安徽威克特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纯水项目改造合同	专项承包		2023 年 8 月	210.00	已完工
国科（浙江）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除盐水设施工程	专项承包	2023 年 7 月 24 日	2023 年 7 月	189.80	已完工

(二) 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订单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30%以上的正在履行的订单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业务类型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报告期内完工进度	收入确认情况
无					

重大订单执行详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订单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30%以上的订单情况。
--

七、 环境治理运营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八、 PPP 项目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九、 细分行业披露要求

(一) 水污染治理业务

☐适用 ☒不适用

(二) 大气污染治理业务

☐适用 ☒不适用

(三) 固体废物治理业务

1. 固体废物治理业务收入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 固体废物治理并发电业务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四) 危险废物治理业务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茅李峰	董事长	男	1968 年 6 月	2022 年 9 月 1 日	2025 年 8 月 31 日	33,700,840	0	33,700,840	49.46 %
茅李峰	总经理	男	1968 年 6 月	2022 年 9 月 6 日	2025 年 9 月 5 日	33,700,840	0	33,700,840	49.46 %
张慧彬	董事	男	1973 年 5 月	2022 年 9 月 1 日	2025 年 8 月 31 日	6,555,000	0	6,555,000	9.62 %
梁二飞	董事	男	1968 年 3 月	2022 年 9 月 1 日	2025 年 8 月 31 日	5,700,000	0	5,700,000	8.37 %
尹成志	董事	男	1986 年 12 月	2022 年 9 月 1 日	2025 年 8 月 31 日	0	0	0	0%
郭兴龙	监事会主席	男	1970 年 2 月	2022 年 9 月 1 日	2025 年 8 月 31 日	4,894,500	0	4,894,500	7.18 %
尤雄伟	监事	男	1974 年 10 月	2022 年 9 月 1 日	2025 年 8 月 31 日	0	0	0	0%
周俊伟	职工监事	男	1981 年 3 月	2022 年 9 月 1 日	2025 年 8 月 31 日	0	0	0	0%
徐洪辉	财务总监	男	1977 年 1 月	2022 年 9 月 6 日	2025 年 9 月 5 日	0	0	0	0%
陈晨	董事会秘书	女	1986 年 9 月	2022 年 9 月 6 日	2025 年 9 月 5 日	0	0	0	0%
邵亚军	副总	男	1981 年 6 月	2022 年 9 月 6 日	2025 年 9 月 5 日	0	0	0	0%
赵连阁	独立董事	男	1966 年 2 月	2023 年 3 月 7 日	2024 年 4 月 16 日	0	0	0	0%
林素燕	独立董事	女	1974 年 4 月	2023 年 3 月 7 日	2024 年 4 月 16 日	0	0	0	0%

期后情况：

1、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收到独立董事赵连阁先生和林素燕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自 2024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徐洪辉先生之日起辞职生效。

2、公司监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收到监事会主席郭兴龙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公司监事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会主席之日起辞职生效。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王美华女士为公司监事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以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徐洪辉	董事	离任	财务总监	个人原因
赵连阁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公司合规需要
林素燕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公司合规需要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赵连阁，男，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为浙江工商大学经济学院院长、浙江工商大学产业经济研究所所长，兼任中国农业技术经济学会理事、浙江省经济学会副秘书长和常务理事、浙江省农业经济学会常务理事，九三学社浙江省委员会委员和九三学社浙江工商大学基层委员会主委。1987 年 6 月毕业于兰州大学数学系，1998 年 12 月获经济学博士学位。1996 年 7 月-1998 年 4 月在中国农业大学“温洛克中美联合培养高级博士班”(WinrockLead21stCenturyProgram)学习。1999 年 6 月-2001 年 7 月在南京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做博士后研究。2003 年晋升教授。

林素燕，女，1974 年 4 月，现任浙江工业大学 MPAcc（会计专硕）教育中心主任，会计系副主任，会计系党支部书记，博士，副教授，硕士生导师。主要研究方向：财务会计、企业内部控制及审计。主持或参与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社科基金、教育部、省社科重点、省自科等国家级及省部级课题 20 多项，在《国际贸易问题》、《人大复印资料》等期刊发表关于公司治理、企业内部控制、风险控制、审计等相关论文 30 余篇。对资本市场会计信息披露、内部控制设计与完善、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方面有较深入的研究。担任台州水务集团公司、杭州和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星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仙通橡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11	1	0	12
行政人员	24	3	0	27
生产人员	20	5	0	25
销售人员	37	0	11	26
技术人员	79	0	1	78
财务人员	8	0	0	8
员工总计	179	9	12	176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1	11
本科	46	52
专科	76	67
专科以下	46	46
员工总计	179	176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薪酬政策： 公司根据《劳动法》和国家及地方政府的有关规定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双方根据劳动合同承担义务和享受权利。根据岗位、能力以及业绩确定员工薪酬，向员工支付的薪酬包括薪金及奖金；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为员工代缴代扣个人所得税。 2、培训计划 公司不断完善《员工培训体系》，通过培训提高员工的知识水平、工作能力和能动性，使员工达到自我实现的目标。培训采用自我培训与传授培训相结合、岗位技术培训与非专业技能培训相结合的方式。在员工知识培训方面，不断实施本专业和相关专业新知识的培训，使员工具备完成本职工作所必需的基本知识和迎接挑战所需的新知识。在员工技能培训方面：不断实施岗位职责、工艺规范、操作规程的培训，使员工掌握完成本职工作所必备的技能。在员工态度培训方面，开展心理学、人际关系学、社会学、价值观等培训，建立公司与员工之间的相互信任，引导员工保持乐观的心态与健康积极的价值观。 3、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为 5 人。
--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形成了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在内的一系列管理制度。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基本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报告期内，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目前的公司治理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性文件的要求，在召开股东大会前，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通知义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均予出席，对各项议案予以审议并参与表决。治理制度均履行了内部流程，同时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的回避制度作出了规定。治理结构能够给所有的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独立运作、自主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1、业务独立性

公司主要以水处理化学品应用为核心，专注研发改善膜法水处理的运行维护、资源再利用的定制化解决方案，具有独立的采购、销售、技术研发等系统。不依赖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独立有序地开展所有业务。公司具有独立自主进行经营活动的能力，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拥有必要的人员、资金和技术设备，以及在此基础上按照分工协作和职权划分建立起来的一套完整的运行体系，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生产经营活动。

2、资产独立性

公司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主要资产的财产权属明晰，均由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公司目前不存在资产被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资产独立。

3、人员独立性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均系公司专职工作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职务的情况。股东推荐的董事人选均通过《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当选；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都由董事会聘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处领薪。公司人员独立。

4、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专门处理公司有关的财务事项，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拥有一套完整独立的财务核算制度和体系。公司财务独立。

5、机构独立性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范运作，股东大会为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常设的决策与管理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总

经理负责日常事务，并在公司内部建立了相应的职能部门，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受各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形，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公司机构独立。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能适应公司现行的管理要求，并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对公司经营风险的控制起到了保障作用。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从公司实际出发，不断完善会计核算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依法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以利润为中心的预算目标管理体系，强化预算的执行、控制及分析反馈；在日常工作中严格执行各项财务管理制度。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在有效分析政策风险、市场风险、经营风险和法律风险等各种风险因素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分析与评估等措施，从公司规范角度不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实行累计投票制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任命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三)	《关于独立董事任命的议案》	120,974,660	100%	是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在审议对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时，提供网络投票，并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杭州市拱墅区祥园路 88 号 3 幢 7 楼英普环境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提供网络投票）。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4 月 28 日 9:00-11:00，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3 年 4 月 27 日 15:00—2023 年 4 月 28 日 15:00。登记在册的股东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进行披露。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汇会审[2024]4576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24 年 4 月 22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 签字年限	鲁立 5 年	谢争珍 5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5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25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中汇会审[2024]4576 号

杭州英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杭州英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普环境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英普环境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英普环境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

对以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英普环境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水处理化学品、水处理装置及配件销售以及提供水处理技术服务。2023 年度，英普环境公司合并营业收入为 249,984,479.95 元。收入确认会计政策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七)，收入分类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三)。营业收入是英普环境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且为英普环境公司合并利润表重要组成项目，为此我们确定营业收入的真实性和截止性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主要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 （1）了解和评价英普环境公司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按照业务类别，选取样本获取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 （3）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产品大类、客户等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了解波动原因；
- （4）对于水处理化学品、水处理装置及配件销售收入，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或订单、销售发票、发货单、客户签收或验收单据等支持性文件；对于水处理技术服务收入，以抽样方式检查销售合同、销售发票、验收单据、客户结算单据等支持性文件；
- （5）检查销售收款凭证，核对付款人是否为销售合同客户，是否真实收到销售款，验证收入确认的真实性；
- （6）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金额，以确认收入的真实性；
- （7）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实施截止测试，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 （8）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退回记录，检查是否存在资产负债表日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情况。

（二）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

1、事项描述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英普环境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82,847,065.28 元，坏账准备余额为 9,422,586.23 元。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二)，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三)。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英普环境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时需要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为此我们确定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我们主要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 （1）对与应收账款日常管理及可收回性评估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解、评估及测试。这些内部控制包括客户信用风险评估、应收账款收回流程、识别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及其客观证据，以及对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等；

(2)复核了管理层在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方面的判断及估计，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是否已考虑过往的回款模式、实际信用条款的遵守情况，以及对经营环境及行业基准的认知(特别是账龄及逾期应收账款)等；

(3)将以前年度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与本期实际发生的坏账损失、坏账准备转回情况进行了对比，评估管理层以往年度对应收账款可收回金额判断的合理性和准确性，并向管理层询问了显著差异的原因；

(4)对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进行了复核，评价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5)抽样检查期后回款情况；

(6)检查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英普环境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英普环境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英普环境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英普环境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英普环境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

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英普环境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英普环境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英普环境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鲁立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谢争珍

报告日期：2024年4月22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106,936,489.10	61,416,439.7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680,271.91	300,000.00
应收账款	五（三）	73,424,479.05	57,346,074.66
应收款项融资	五（四）	17,342,504.69	17,117,497.98
预付款项	五（五）	10,435,007.00	12,630,205.1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六）	3,773,792.15	2,896,927.3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七）	57,020,844.68	63,325,869.31
合同资产	五（八）	7,034,799.05	11,427,730.6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九）	971,523.12	496,068.93
流动资产合计		277,619,710.75	226,956,813.7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十）	10,009,195.17	10,404,095.85
固定资产	五（十一）	14,078,101.44	16,340,332.23
在建工程	五（十二）	70,836.37	492,049.7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十三）	9,614,058.67	4,285,953.68
无形资产	五（十四）	873,292.71	817,364.4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五）	5,381,860.30	11,764,684.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六）	1,480,716.43	1,489,857.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508,061.09	45,594,337.30
资产总计		319,127,771.84	272,551,151.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七）	9,910,211.92	9,910,608.2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十八）	0	3,078,211.25
应付账款	五（十九）	19,496,227.59	16,037,926.67
预收款项	五（二十）	132,333.32	126,396.94
合同负债	五（二十一）	21,740,397.75	19,251,121.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二）	2,130,459.21	1,961,414.23
应交税费	五（二十三）	8,487,631.63	7,052,064.64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四）	951,239.52	947,767.2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五）	3,388,747.58	1,852,271.80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六）	626,732.58	2,345,346.05
流动负债合计		66,863,981.10	62,563,128.4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二十七）	15,014,013.70	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二十八）	6,264,335.67	2,034,181.4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十六）	19,617.90	68,763.7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297,967.27	2,102,945.19
负债合计		88,161,948.37	64,666,073.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九）	68,137,130.00	68,137,13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三十）	15,237,829.15	15,237,829.1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三十一）	15,926,766.96	13,631,583.5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二）	132,818,753.30	111,253,049.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2,120,479.41	208,259,592.11
少数股东权益		-1,154,655.94	-374,514.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0,965,823.47	207,885,077.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19,127,771.84	272,551,151.01

法定代表人：茅李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洪辉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洪辉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3,644,193.56	55,374,126.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80,271.91	300,000.00
应收账款	十六（一）	60,867,136.51	42,999,876.43
应收款项融资		15,380,580.52	15,774,583.61
预付款项		5,962,272.26	11,063,294.22
其他应收款	十六（二）	3,240,480.19	2,457,707.1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9,384,360.05	22,896,281.08
合同资产		6,419,751.05	11,427,730.6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3,785.38	0
流动资产合计		215,562,831.43	162,293,599.5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三）	54,944,323.98	53,844,323.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0,009,195.17	10,404,095.85
固定资产		12,163,461.10	15,618,342.83
在建工程		70,836.37	492,049.7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9,301,268.63	3,426,466.73
无形资产		873,292.71	817,364.4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249,648.11	11,438,047.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59,344.82	1,164,669.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3,871,370.89	97,205,360.45
资产总计		309,434,202.32	259,498,959.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910,211.92	9,910,608.22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0	3,078,211.25
应付账款		13,508,354.93	11,304,617.98
预收款项		132,333.32	126,396.9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776,616.47	1,515,162.15
应交税费		6,643,266.72	4,644,120.22
其他应付款		36,058,879.67	27,015,740.7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20,358,573.95	17,407,641.7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21,241.64	1,277,151.75
其他流动负债		447,095.47	2,262,993.42
流动负债合计		91,656,573.97	78,542,644.3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014,013.70	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264,335.67	1,926,588.9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353.69	63,664.9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310,703.06	1,990,253.93
负债合计		112,967,277.03	80,532,898.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68,137,130.00	68,137,13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589,875.93	15,589,875.9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926,766.96	13,631,583.5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6,813,152.40	81,607,472.1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6,466,925.29	178,966,061.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09,434,202.32	259,498,959.99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营业总收入		249,984,479.95	277,413,835.17
其中：营业收入	五（三十三）	249,984,479.95	277,413,835.1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21,112,376.40	240,564,032.54
其中：营业成本	五（三十三）	175,990,810.72	198,277,176.8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四）	1,916,165.62	937,365.52
销售费用	五（三十五）	11,954,434.35	12,841,765.24
管理费用	五（三十六）	19,897,123.88	17,026,692.58
研发费用	五（三十七）	11,344,054.70	10,519,237.07
财务费用	五（三十八）	9,787.13	961,795.28
其中：利息费用		1,065,622.41	888,506.59
利息收入		1,076,930.60	74,040.88
加：其他收益	五（三十九）	2,679,617.40	1,728,183.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	664,095.81	1,009,697.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一）	-1,165,695.56	-1,096,100.8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二）	403,906.40	-360,519.8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454,027.60	38,131,062.48
加：营业外收入	五（四十三）	33,099.16	219,909.40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四）	53,896.51	16,174.4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433,230.25	38,334,797.47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五）	2,901,513.71	3,865,115.8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531,716.54	34,469,681.6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780,141.16	-375,395.19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311,857.70	34,845,076.8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8,531,716.54	34,469,681.6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311,857.70	34,845,076.8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80,141.16	-375,395.1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	0.5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3	0.53

法定代表人：茅李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洪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洪辉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营业收入	十六 (四)	201,276,448.18	231,886,187.84

减：营业成本	十六 (四)	138,905,998.98	168,679,747.52
税金及附加		1,750,948.86	852,456.16
销售费用		8,574,749.75	9,363,892.81
管理费用		18,193,007.60	15,015,458.91
研发费用		10,680,295.04	10,463,580.47
财务费用		50,647.84	817,658.87
其中：利息费用		1,040,337.46	870,574.73
利息收入		1,068,906.17	68,739.36
加：其他收益		2,492,617.40	1,635,079.0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1,131.59	9,509,697.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11,058.80	-836,929.0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94,625.27	-299,266.2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338,115.57	36,701,974.30
加：营业外收入		23,599.79	108,257.03
减：营业外支出		42,043.37	15,970.6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319,671.99	36,794,260.67
减：所得税费用		2,367,837.97	2,781,393.9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951,834.02	34,012,866.6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951,834.02	34,012,866.6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951,834.02	34,012,866.6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9,629,736.64	201,864,499.6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0	110,042.7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六） 1	15,507,455.77	8,396,271.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5,137,192.41	210,370,814.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3,215,925.20	125,504,919.7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773,485.81	28,268,885.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082,240.54	9,617,409.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六） 2	25,973,579.25	16,875,036.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045,230.80	180,266,250.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91,961.61	30,104,563.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	2,654.8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六） 3	223,564,095.81	201,773,321.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3,564,095.81	201,775,976.4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91,029.66	5,121,341.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六） 4	222,900,000.00	166,580,319.4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4,391,029.66	171,701,660.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6,933.85	30,074,315.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	10,040,9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400,000.00	14,9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六） 5	0	3,153,964.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400,000.00	28,094,864.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400,000.00	2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218,041.67	6,095,637.2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六） 6	3,353,384.72	4,469,674.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971,426.39	33,565,311.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8,573.61	-5,470,447.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693,601.37	54,708,431.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576,520.44	4,868,089.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270,121.81	59,576,520.44

法定代表人：茅李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洪辉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洪辉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5,331,390.04	148,048,808.3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8,813.0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18,584.6	8,099,013.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9,449,974.64	156,256,635.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6,863,161.46	88,730,664.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129,706.18	24,081,081.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358,739.28	8,569,027.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50,271.89	14,737,043.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5,901,878.81	136,117,817.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48,095.83	20,138,818.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5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54.8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041,131.59	209,302,369.7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0,041,131.59	217,805,024.6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49,875.71	4,762,457.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7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76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700,000	166,580,319.4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7,749,875.71	177,102,776.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1,255.88	40,702,247.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40,9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400,000.00	14,9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800,000.00	3,153,964.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200,000.00	28,094,864.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400,000.00	2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218,041.67	6,095,637.2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90,707.81	8,642,613.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708,749.48	37,738,251.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91,250.52	-9,643,387.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330,602.23	51,197,678.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534,253.44	2,336,574.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864,855.67	53,534,253.44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8,137,130				15,237,829.15				13,637,950.06		111,342,920.84	-371,732.87	207,984,097.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6,366.50		-89,871.44	-2,781.91	-99,019.85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8,137,130				15,237,829.15				13,631,583.56		111,253,049.40	-374,514.78	207,885,077.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95,183.40		21,565,703.90	-780,141.16	23,080,746.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311,857.70	-780,141.16	28,531,716.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295,183.40		-7,746,153.80			-5,450,970.40
1. 提取盈余公积								2,295,183.40		-2,295,183.4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5,450,970.40			-5,450,970.4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8,137,130.00				15,237,829.15			15,926,766.96		132,818,753.30		-	230,965,823.47

											1,154,655.94	
--	--	--	--	--	--	--	--	--	--	--	--------------	--

项目	2022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5,688,130				7,645,929.15				10,236,826.60		85,150,133.44	880.41	168,721,899.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6,529.71		-85,823.82		-92,353.53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5,688,130				7,645,929.15				10,230,296.89		85,064,309.62	880.41	168,629,546.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49,000				7,591,900				3,401,286.67		26,188,739.78	-375,395.19	39,255,531.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845,076.85	-375,395.19	34,469,681.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49,000				7,591,900								10,040,9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449,000				7,591,900								10,040,9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401,286.67		-8,656,337.07			-5,255,050.40
1. 提取盈余公积								3,401,286.67		-3,401,286.6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255,050.40			-5,255,050.4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8,137,130				15,237,829.15				13,631,583.56		111,253,049.40	-	207,885,077.33

												374,514.78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茅李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洪辉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洪辉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8,137,130				15,589,875.93				13,637,950.06		81,664,770.64	179,029,726.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6,366.50		-57,298.46	-63,664.96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8,137,130.00				15,589,875.93				13,631,583.56		81,607,472.18	178,966,061.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295,183.40		15,205,680.22	17,500,863.6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2,951,834.02	22,951,834.0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295,183.40		-7,746,153.80	-5,450,970.40	
1. 提取盈余公积								2,295,183.40		-2,295,183.4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5,450,970.40	-5,450,970.4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 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8,137,130.00				15,589,875.93				15,926,766.96		96,813,152.40	196,466,925.29
----------	---------------	--	--	--	---------------	--	--	--	---------------	--	---------------	----------------

项目	2022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5,688,130.00				7,997,975.93				10,236,826.60		56,309,709.94	140,232,642.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6,529.71		-58,767.37	-65,297.08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5,688,130.00				7,997,975.93				10,230,296.89		56,250,942.57	140,167,345.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49,000.00				7,591,900.00				3,401,286.67		25,356,529.61	38,798,716.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012,866.68	34,012,866.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49,000.00				7,591,900.00							10,040,9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449,000.00				7,591,900.00							10,040,9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401,286.67		-8,656,337.07	-5,255,050.40
1. 提取盈余公积									3,401,286.67		-3,401,286.6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5,255,050.40	-5,255,050.4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8,137,130.00				15,589,875.93				13,631,583.56		81,607,472.18	178,966,061.67

杭州英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一、公司基本情况

杭州英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普环境或本公司或公司)前身系杭州英普水处理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普有限),英普有限以 2016 年 5 月 31 日为基准日,采用整体变更方式设立本公司。本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9 日在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1057042201670 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祥园路 88 号 3 幢 7 楼。法定代表人:茅李峰。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8,137,130.00 元,总股本为 68,137,13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56,550,340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1,586,790 股。公司股票于 2022 年 5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

英普有限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其中,茅李峰出资 7.00 万元,王正平出资 2.00 万元,刘朗华出资 1.00 万元。英普有限后经历多次增资、减资及股权转让,于 2016 年 8 月 25 日,经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英普有限整体变更为本公司,英普有限以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41,540,428.20 元为基础,按照折股比例折合股份总数 3,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超过折股部分的净资产 11,540,428.20 元计入资本公积。2016 年 8 月 29 日,公司就本次整体变更完成工商变更登记,英普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根据 2016 年 9 月 8 日股东大会决议、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60.00 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6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张慧彬以 83.09 万元认缴 60.00 万股,出资方式为货币,溢价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根据 2017 年 11 月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股东茅李峰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股权 300.00 万元转让给宁波保税区英普恩润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根据 2017 年 11 月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股东郭兴龙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股权 34.50 万元转让给杭州浙科汇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根据 2017 年 11 月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股东张慧彬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股权 15.00 万元转让给冯杰。

根据 2017 年 12 月 13 日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向 4 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972,7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增加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 3,972,7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34,572,700.00 元。

根据 2018 年 5 月 14 日股东大会决议,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34,572,7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7 股,共转增股本 24,200,890.00 股;进行未分配利润送红股,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2 股,共送红股 6,914,540.00 股,合计增加股本 31,115,430.00 股。

2020 年 5 月,股东茅李峰以集合竞价的方式在股转系统内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股权 100.00 万元转让给自然人杨倩。

2021 年 4 月,根据股权转让协议,股东郭兴龙将其持有的 15 万股作价 48 万元转让给自然人陶花。

2021 年 12 月,根据股权转让合同,股东宋光辉将其持有的 32 万股作价 117 万元转让给自然人胡丽英,将其持有的 50.084 万股作价 183.13 万元转让给茅李峰,将其持有的 15 万股作价 54.85 万元转让给自然人施娟,将其持有的 67 万股作价 244.98 万元转让给自然人周沈洁。

根据 2022 年 10 月 21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以及 2022 年 11 月 18 日召开的 2022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对杭州英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函[2022]3524 号),公司向 4 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449,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增加注册资本及实收股

本人民币 2,449,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为人民币 68,137,130.00 元。

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组成的规范的多层次治理结构。公司下设设计研发部、技术质量部、商务采购部、销售部、民品部、技术服务工程部、财务部、行政人事部、董事会办公室等主要职能部门。

本公司属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主要经营活动为：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专业作业；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泵及真空设备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汽轮机及辅机销售；阀门和旋塞销售；泵及真空设备销售；气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保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节能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企业总部管理；土壤及场地修复装备销售；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农业面源和重金属污染防治技术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地整治服务；固体废物治理；生态保护区管理服务；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水利相关咨询服务；矿山机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主要产品为水处理化学品、水处理装置及配件。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指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三（十三）、本附注三（二十）、本附注三（二十三）和本附注三（二十八）等相关说明。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五)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余额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50 万元的款项；其他应收款——余额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50 万元的款项。
应收款项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应收账款——余额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50 万元的款项；其他应收款——余额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50 万元的款项。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应收账款——余额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50 万元的款项；其他应收款——余额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50 万元的款项。
重大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 50 万元的款项。
大额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款项	应付账款——单项金额超过 50 万元的款项；其他应付款——单项金额超过 50 万元的款项。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单项金额超过 50 万元的款项。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收入总额或资产总额超过合并总收入或合并报表资产总额 10%的子公司。

(六)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

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七）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

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十八）“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5.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折算

1. 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记账本位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

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本附注三(二十八)的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 1)、2) 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 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本附注三(十)2 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政策确定的方法进行计量。

3)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本附注三(十)5 金融工具的减值方法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本附注三(二十八)的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 1)、2)、3) 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

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三(十一)。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本附注三(十)1(3)3所述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及《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

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十一）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高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十二）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5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票据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3.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十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5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账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关联方组合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应收账款账龄。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十四)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5 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款项融资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款项融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款项融资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主体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

3.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款项融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十五)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5 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

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其他应收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低信用风险组合	(1) 与生产经营项目有关且期满可以全部收回各种保证金、押金； (2) 因经营、开发项目需要以工程款作抵押的施工借款； (3) 员工备用金。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款项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其他应收款账龄。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十六) 存货

1.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 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2)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存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存货的相关税费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4)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

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

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2. 合同资产的减值

(1)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5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合同资产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合同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合同资产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合同资产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应收账款账龄。

(4) 按照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合同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十八)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

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

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净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十九)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如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投资性房地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3.58	5	2.83

4.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或者存货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5.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弃置时预计将产生较大费用的固定资产，预计弃置费用，并将其现值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3.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的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和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00

说明：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 其他说明

(1)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 3 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2)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并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

(3)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者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二十一)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本公司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的具体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 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机器设备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按验收合格时间转固

(二十二)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

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三)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软件	预计受益期限	10
专利权	预计受益期限	10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基本原则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规定的确认为存货，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确认为相关资产。

(2) 具体标准

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主要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研发直接材料、折旧与摊销、委托研发及其他费用等支出。公司研发支出均费用化，不存在资本化的开发支出。

(二十四)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油气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一)；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

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五）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装修费用，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二十六）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二十七）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纳制度（补充养老保险）或者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或者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者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

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八) 收入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收入：本公司商品销售主要为水处理化学品、水处理装置及配件销售。

1) 水处理化学品销售业务：① 根据合同约定按照单次销售结算的，本公司在商品已经发出，经对方签收确认后，视同产品控制权已转移给购货方，确认收入；② 根据合同约定按化学品用量结算的，本公司根据双方确认的化学品用量结算确认收入。

2) 水处理装置及配件销售业务：① 根据合同约定公司不承担安装调试责任的，在装置或配件运抵买方指定地点，经对方验收确认后，视同产品控制权已转移给购货方，确认收入；② 根据合同约定公司承担安装调试责任的：在装置或配件运抵买方指定地点，已经安装调试完成，经对方验收并出具验收单后，视同产品控制权已转移给购货方，确认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提供劳务服务主要为提供水处理技术服务。1)根据合同约定按照单次结算的，在服务结束后，经对方验收后确认收入；2)根据合同约定按照处理水量结算的，根据客户确认的水量处理结算单确认收入；3)根据合同约定按照使用费或使用期结算的，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九）合同成本

1. 合同成本的确认条件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与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公司首先对按照其他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

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 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三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3)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可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且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

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公司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十二)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

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三)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说明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

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2.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及债权投资、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债权投资等的减值进行评估。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实际的金融工具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则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估值，在此过程中本公司管理层与其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本附注三(十一)公允价值披露。

(三十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注]

[注]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解释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对在首次施行该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该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上述交易进行追溯调整；对在首次施行该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上述单项交易而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进行追溯调整，并将累计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可比期间财务报表已重新表述，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项目	合并报表影响金额	母公司报表影响金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256.06	-
递延所得税负债	68,763.79	63,664.96
盈余公积	-6,366.50	-6,366.50
未分配利润	-89,871.44	-57,298.46
少数股东权益	-2,781.91	-

2. 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按3%、6%、9%、13%等税率计缴。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等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 [注]

[注]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杭州英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
上海天真水处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天真)	20%
上海英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英维)	20%
浙江英普智能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普智造)	20%
浙江英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普环保)	20%
内蒙古长河英普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河英普)	20%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于2020年12月取得证书编号为GR202033001060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有关规定，公司自2020年度至2022年度享受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15%的优惠政策。公司已于2023年12月通过高新复审，并取得证书编号为GR202333004906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有关规定，公司自2023年度至2025年度享受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15%的优惠政策。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6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2年第13号)，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12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

上海天真、上海英维、英普智造、英普环保和长河英普享受小微企业减免所得税优惠，2023年度按20%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期初系指 2023 年 1 月 1 日，期末系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期系指 2023 年度，上年系指 2022 年度。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5,128.65	26,642.48
银行存款	105,264,993.16	59,549,877.96
其他货币资金	1,666,367.29	1,839,919.33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	-
数字货币——人民币	-	-
合 计	106,936,489.10	61,416,439.7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2. 抵押、质押、查封、冻结、扣押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款项详见本附注五(四十八)“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之说明。

3. 外币货币资金明细情况详见本附注五(四十九)“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二) 应收票据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680,271.91	3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 计	680,271.91	30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者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56,352.44

(三)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9,861,380.72	55,647,867.30
1-2 年	8,619,693.48	7,051,360.43
2-3 年	1,625,229.74	306,972.97
3 年以上	2,740,761.34	2,592,419.64
其中：3-4 年	224,201.70	128,860.00
4-5 年	53,000.00	121,300.00
5 年以上	2,463,559.64	2,342,259.64
合 计	82,847,065.28	65,598,620.34

账龄超过三年的应收账款说明：山东国信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为 2,110,831.36 元，账龄为 3 年以上，主要系对方经济状况不佳，预计无法收回款项，已单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10,831.36	2.55	2,110,831.36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0,736,233.92	97.45	7,311,754.87	9.06	73,424,479.05
其中：账龄组合	80,736,233.92	97.45	7,311,754.87	9.06	73,424,479.05
合 计	82,847,065.28	100.00	9,422,586.23	11.37	73,424,479.05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604,817.63	3.97	2,604,817.63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2,993,802.71	96.03	5,647,728.05	8.97	57,346,074.66
其中：账龄组合	62,993,802.71	96.03	5,647,728.05	8.97	57,346,074.66
合 计	65,598,620.34	100.00	8,252,545.68	12.58	57,346,074.66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初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山东国信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110,831.36	2,110,831.36	2,110,831.36	2,110,831.36	100.00	对方经济状况不佳，预计无法收回款项
新疆天智辰业化工有限公司	493,986.27	493,986.27	-	-	-	对方经济状况不佳，预计无法收回款项
小 计	2,604,817.63	2,604,817.63	2,110,831.36	2,110,831.36	100.00	

(2)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 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80,736,233.92	7,311,754.87	9.06
其中：账龄组合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69,861,380.72	5,588,910.45	8.00
1-2 年	8,619,693.48	861,969.34	10.00
2-3 年	1,625,229.74	325,045.95	20.00
3-4 年	188,201.70	94,100.85	50.00
5 年以上	441,728.28	441,728.28	100.00
小 计	80,736,233.92	7,311,754.87	9.06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种 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604,817.63	5,255.01	498,786.27	455.01	-	2,110,831.3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647,728.05	1,664,026.82	-	-	-	7,311,754.87
小 计	8,252,545.68	1,669,281.83	498,786.27	455.01	-	9,422,586.23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55.0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数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数	合同资产期末数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数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数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6,425,289.30	233,989.00	6,659,278.30	7.35	550,087.83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数	合同资产期末数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数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数
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	5,218,080.63	-	5,218,080.63	5.76	422,547.29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	4,168,203.99	904,421.10	5,072,625.09	5.60	411,222.34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339,371.67	1,394,722.00	4,734,093.67	5.23	391,304.76
南京合一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4,315,900.00	287,500.00	4,603,400.00	5.08	368,272.00
小计	23,466,845.59	2,820,632.10	26,287,477.69	29.03	2,143,434.22

(四) 应收款项融资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17,342,504.69	17,117,497.98

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成本变动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数
银行承兑汇票	17,117,497.98	225,006.71	-	17,342,504.69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成本	期末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17,117,497.98	17,342,504.69	-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者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807,143.73

(五)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642,248.81	92.40	12,254,925.44	97.03
1-2年	748,139.16	7.17	368,226.47	2.91
2-3年	44,619.03	0.43	7,053.21	0.06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合 计	10,435,007.00	100.00	12,630,205.12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数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占预付款项期末合计数的比例 (%)
ingeGmbH	4,973,065.34	47.66
北京雷德嘉华技术有限公司	1,676,043.00	16.06
上海怡中报关有限公司	920,800.74	8.82
靖江扬子环保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384,000.00	3.68
常州市豪迈干燥工程有限公司	367,855.00	3.53
小 计	8,321,764.08	79.75

3. 期末未发现预付款项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六)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利息	-	-	-	-	-	-
应收股利	-	-	-	-	-	-
其他应收款	3,773,792.15	-	3,773,792.15	2,896,927.33	-	2,896,927.33
合 计	3,773,792.15	-	3,773,792.15	2,896,927.33	-	2,896,927.33

2. 其他应收款

(1) 按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3,688,079.11	2,793,074.98
备用金	15,000.00	30,800.00
其他	70,713.04	73,052.35
小 计	3,773,792.15	2,896,927.33

(2)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298,031.17	1,763,314.13
1-2 年	584,633.78	655,736.00
2-3 年	550,000.00	452,457.00
3 年以上	341,127.20	25,420.20
其中：3-4 年	315,707.00	3,000.00
4-5 年	3,000.00	4,500.00
5 年以上	22,420.20	17,920.20
小 计	3,773,792.15	2,896,927.33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 773, 792. 15	100. 00	-	-	3, 773, 792. 15
其中：低信用风险组合	3, 773, 792. 15	100. 00	-	-	3, 773, 792. 15
合 计	3, 773, 792. 15	100. 00	-	-	3, 773, 792. 15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96,927.33	100.00	-	-	2,896,927.33
其中：低信用风险组合	2,896,927.33	100.00	-	-	2,896,927.33
合 计	2,896,927.33	100.00	-	-	2,896,927.33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 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低信用风险组合	3,773,792.15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数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数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数
中煤鄂尔多斯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500,400.00	[注 1]	13.26	-
华能招标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00,000.00	1 年以内	7.95	-
杭州北部软件园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96,343.51	[注 2]	7.85	-
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60,000.00	[注 3]	6.89	-
浙江天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01,938.00	1 年以内	5.35	-
小 计		1,558,681.51		41.30	-

[注 1]1 年以内 400.00 元，1-2 年 500,000.00 元
[注 2]1 年以内 21,617.13 元，1-2 年 34,629.38 元，3-4 年 240,097.00 元
[注 3]1 年以内 120,000.00 元，1-2 年 140,000.00 元；

(七)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001,183.69	1,623.66	17,999,560.03	6,922,447.79	65,072.52	6,857,375.27
合同履约成本	5,161,150.04	-	5,161,150.04	13,424,729.97	-	13,424,729.97
库存商品	33,906,340.51	84,532.38	33,821,808.13	43,200,936.36	277,039.55	42,923,896.81
发出商品	38,326.48	-	38,326.48	119,867.26	-	119,867.26
合 计	57,237,696.17	86,156.04	57,020,844.68	63,667,981.38	342,112.07	63,325,869.31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1) 增减变动情况

类 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5,072.52	1,081.94	-	64,530.80	-	1,623.66
库存商品	277,039.55	75,678.45	-	268,185.62	-	84,532.38
小 计	342,112.07	76,760.39	-	332,716.42	-	86,156.04

(2) 本期计提、转回情况说明

类 别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	产品市场价值上升或产品已对外出售

类 别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原因
	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库存商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产品市场价值上升或产品已对外出售

3. 期末存货余额中无资本化利息金额。

(八) 合同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7,706,984.49	672,185.44	7,034,799.05	12,456,498.52	1,028,767.91	11,427,730.61

2. 按减值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7,706,984.49	100.00	672,185.44	8.72	7,034,799.05
其中：账龄组合	7,706,984.49	100.00	672,185.44	8.72	7,034,799.05
合 计	7,706,984.49	100.00	672,185.44	8.72	7,034,799.05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2,456,498.52	100.00	1,028,767.91	8.26	11,427,730.61
其中：账龄组合	12,456,498.52	100.00	1,028,767.91	8.26	11,427,730.61
合 计	12,456,498.52	100.00	1,028,767.91	8.26	11,427,730.61

期末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组 合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7,706,984.49	672,185.44	8.72

其中：账龄组合

账 龄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6,217,725.30	497,418.02	8.00
1-2 年	1,230,844.19	123,084.42	10.00
2-3 年	258,415.00	51,683.00	20.00
小 计	7,706,984.49	672,185.44	8.72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减值准备情况

项 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质保金	-356,582.47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数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详见本附注五(三)“应收账款”之说明。

(九) 其他流动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抵扣进项税	887,737.74	496,068.93
待摊销担保费	83,785.38	-
合 计	971,523.12	496,068.93

2. 期末未发现其他流动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 计
(1)账面原值				
1) 期初数	13,919,266.50	-	-	13,919,266.50
2) 本期增加	-	-	-	-
①外购	-	-	-	-
3) 本期减少	-	-	-	-
①处置	-	-	-	-
②其他转出	-	-	-	-
4) 期末数	13,919,266.50	-	-	13,919,266.50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 计
(2)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数	3,515,170.65	-	-	3,515,170.65
2) 本期增加	394,900.68	-	-	394,900.68
计提或摊销	394,900.68	-	-	394,900.68
3) 本期减少	-	-	-	-
①处置	-	-	-	-
②其他转出	-	-	-	-
4) 期末数	3,910,071.33	-	-	3,910,071.33
(3)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009,195.17	-	-	10,009,195.17
2) 期初账面价值	10,404,095.85	-	-	10,404,095.85

2. 期末未发现投资性房地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抵押、质押、查封、冻结、扣押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投资性房地产详见本附注五(四十八)“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之说明。

(十一)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固定资产	14,078,101.44	16,340,332.23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 计	14,078,101.44	16,340,332.23

2.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 计
(1) 账面原值					
1) 期初数	-	26,047,373.10	3,162,212.66	1,232,912.36	30,442,498.12
2) 本期增加	-	3,553,817.59	-	136,393.55	3,690,211.14
①购置	-	1,490,504.16	-	136,393.55	1,626,897.71
②在建工程转入	-	2,063,313.43	-	-	2,063,313.43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 计
3) 本期减少	-	3,069,919.16	-	340,725.87	3,410,645.03
①处置或报废	-	46,249.14	-	340,725.87	386,975.01
②其他	-	3,023,670.02	-	-	3,023,670.02
4) 期末数	-	26,531,271.53	3,162,212.66	1,028,580.04	30,722,064.23
(2) 累计折旧					
1) 期初数	-	10,845,301.95	2,447,951.38	808,912.56	14,102,165.89
2) 本期增加	-	4,104,200.90	331,033.92	171,193.08	4,606,427.90
①计提	-	4,104,200.90	331,033.92	171,193.08	4,606,427.90
3) 本期减少	-	1,740,941.51	-	323,689.49	2,064,631.00
①处置或报废	-	43,936.68	-	323,689.49	367,626.17
②其他	-	1,697,004.83	-	-	1,697,004.83
4) 期末数	-	13,208,561.34	2,778,985.30	656,416.15	16,643,962.79
(3)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	13,322,710.19	383,227.36	372,163.89	14,078,101.44
2) 期初账面价值	-	15,202,071.15	714,261.28	423,999.80	16,340,332.23

[注]期末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 6,687,976.34 元；机器设备本期减少-其他系转入在建工程。

(2) 期末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期末无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十二)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70,836.37	-	70,836.37	492,049.77	-	492,049.77
工程物资	-	-	-	-	-	-
合 计	70,836.37	-	70,836.37	492,049.77	-	492,049.77

2.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工程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安装设备	70,836.37	-	70,836.37	492,049.77	-	492,049.77

(2) 在建工程增减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 他减少	期末数
待安装设备	492,049.77	3,597,753.58	2,063,313.43	1,955,653.55	70,836.37

(3) 期末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三) 使用权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 计
(1) 账面原值			
1) 期初数	7,232,482.77	-	7,232,482.77
2) 本期增加	8,575,177.54	-	8,575,177.54
①新增租赁	8,575,177.54	-	8,575,177.54
3) 本期减少	2,398,911.08	-	2,398,911.08
①租赁到期	2,398,911.08	-	2,398,911.08
4) 期末数	13,408,749.23	-	13,408,749.23
(2) 累计折旧			
1) 期初数	2,946,529.09	-	2,946,529.09
2) 本期增加	3,247,072.55	-	3,247,072.55
①计提	3,247,072.55	-	3,247,072.55
3) 本期减少	2,398,911.08	-	2,398,911.08
①租赁到期	2,398,911.08	-	2,398,911.08
4) 期末数	3,794,690.56	-	3,794,690.56
(3)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614,058.67	-	9,614,058.67
2) 期初账面价值	4,285,953.68	-	4,285,953.68

2. 期末使用权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四) 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1)账面原值					
1) 期初数	-	45,283.02	-	1,523,323.58	1,568,606.60
2) 本期增加	-	-	-	204,398.07	204,398.07
①购置	-	-	-	204,398.07	204,398.07
3) 本期减少	-	-	-	-	-
①其他	-	-	-	-	-
4) 期末数	-	45,283.02	-	1,727,721.65	1,773,004.67
(2) 累计摊销					
1) 期初数	-	13,962.26	-	737,279.85	751,242.11
2) 本期增加	-	4,528.30	-	143,941.55	148,469.85
①计提	-	4,528.30	-	143,941.55	148,469.85
3) 本期减少	-	-	-	-	-
①处置	-	-	-	-	-
4) 期末数	-	18,490.56	-	881,221.40	899,711.96
(3)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	26,792.46	-	846,500.25	873,292.71
2) 期初账面价值	-	31,320.76	-	786,043.73	817,364.49

2. 期末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其他减少原因
除盐水处理站改造	9,391,496.33	140,143.44	6,717,010.03	-	2,814,629.74	-
车位款	1,966,837.47	-	80,007.00	-	1,886,830.47	-
员工宿舍租赁	11,500.00	-	11,500.00	-	-	-
装修费	356,476.85	657,157.99	367,899.18		645,735.66	-
网络服务费	38,373.50	4,424.78	8,133.85	-	34,664.43	-
合 计	11,764,684.15	801,726.21	7,184,550.06	-	5,381,860.30	-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9,422,586.23	1,246,338.70	8,252,545.68	1,255,789.13
资产减值准备	758,341.48	102,270.91	1,370,879.98	230,593.52
租赁负债	9,653,083.25	1,391,211.90	3,886,453.20	617,103.61
未抵扣亏损	2,602,138.34	130,106.92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9,997.97	1,999.90	86,517.77	3,474.48
合 计	22,476,147.27	2,871,928.33	13,596,396.63	2,106,960.7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9,614,058.67	1,410,829.80	4,285,953.68	685,867.4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91,211.90	1,480,716.43	617,103.61	1,489,857.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91,211.90	19,617.90	617,103.61	68,763.79

(十七) 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保证借款	9,910,211.92	9,910,608.22

(十八)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	3,078,211.25

(十九)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18,300,761.55	14,574,665.27
1-2 年	461,509.46	1,084,068.68
2-3 年	411,754.99	155,197.88
3 年以上	322,201.59	223,994.84
合 计	19,496,227.59	16,037,926.67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二十) 预收款项

1. 明细情况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132,333.32	126,396.94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二十一) 合同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货款	21,740,397.75	19,251,121.4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未结转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1,931,946.06	业务尚未完成

(二十二)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 初数	本 期增加	本 期减少	期 末数
(1) 短 期 薪酬	1,872,060.65	26,446,645.72	26,409,645.40	1,909,060.97
(2) 离 职 后福利—设定 提存计划	89,353.58	1,374,802.85	1,267,508.19	196,648.24
(3) 辞 退 福利	-	116,896.02	92,146.02	24,750.00
合 计	1,961,414.23	27,938,344.59	27,769,299.61	2,130,459.21

2. 短期薪酬

项 目	期 初数	本 期增加	本 期减少	期 末数
(1)工资、 奖金、津贴和 补贴	1,658,094.90	23,679,463.90	23,590,470.89	1,747,087.91
(2)职 工 福利费	-	669,534.84	669,534.84	-
(3)社 会 保险费	103,201.48	824,998.62	859,994.90	68,205.20
其中：医疗保险 费	101,182.77	790,257.42	828,276.83	63,163.36
工 伤 保 险费	2,018.71	34,741.20	31,718.07	5,041.84
生 育 保 险费	-	-	-	-
其他	-	-	-	-
(4)住 房 公积金	4,968.00	725,596.00	724,868.00	5,696.00
(5)工 会 经费和职工教 育经费	105,796.27	547,052.36	564,776.77	88,071.86
小 计	1,872,060.65	26,446,645.72	26,409,645.40	1,909,060.97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 期减少	期末数
(1)基本养老保险	86,294.76	1,328,675.55	1,225,078.29	189,892.02
(2)失业保险费	3,058.82	46,127.30	42,429.90	6,756.22
小 计	89,353.58	1,374,802.85	1,267,508.19	196,648.24

(二十三)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4,982,225.10	3,165,316.9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6,724.16	121,647.82
企业所得税	3,092,510.44	3,580,990.21
印花税	48,443.02	32,186.24
教育费附加	74,349.17	52,416.37
地方教育附加	49,566.11	35,007.24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73,813.63	64,499.83
合 计	8,487,631.63	7,052,064.64

(二十四)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951,239.52	947,767.27
合 计	951,239.52	947,767.27

2.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保证金	151,457.60	331,257.60
应付暂收款	321,944.98	547,976.71
其他	477,836.94	68,532.96
小 计	951,239.52	947,767.27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

(二十五)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388,747.58	1,852,271.80

(二十六)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及 内容	期末数	期初数
待转销项税	626,732.58	2,345,346.05

(二十七)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15,014,013.70	-

(二十八)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2 年	2,570,824.40	1,182,279.63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2-3 年	1, 818, 567. 84	851, 901. 77
3 年以上	1, 874, 943. 43	-
合计	6, 264, 335. 67	2, 034, 181. 40

(二十九) 股本

项 目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8, 137, 130. 00	-	-	-	-	-	68, 137, 130. 00

(三十)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15, 237, 829. 15	-	-	15, 237, 829. 15

(三十一) 盈余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3, 631, 583. 56	2, 295, 183. 40	-	15, 926, 766. 96

2. 盈余公积增减变动原因及依据说明

2023 年度，根据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 2, 295, 183. 40 元。

(三十二) 未分配利润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上年数
上年年末数	111, 342, 920. 84	85, 123, 076. 99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	-89, 871. 44	-58, 767. 37
调整后本年年初数	111, 253, 049. 40	85, 064, 309. 6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 311, 857. 70	34, 845, 076. 8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 295, 183. 40	3, 401, 286. 67
应付普通股股利	5, 450, 970. 40	5, 255, 050. 4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 926, 766. 96	111, 253, 049. 40

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89,871.44元。

3. 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2023年4月20日2022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22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68,137,13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8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5,450,970.40元。

(三十三)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249,161,531.38	175,489,950.19	276,623,055.29	197,809,713.06
其他业务	822,948.57	500,860.53	790,779.88	467,463.79
合 计	249,984,479.95	175,990,810.72	277,413,835.17	198,277,176.85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情况(按不同类别列示)

(1) 按行业分类

行业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249,161,531.38	175,489,950.19	276,623,055.29	197,809,713.06

(2) 按产品分类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水处理化学品	58,008,465.03	25,986,963.53	51,431,126.76	24,987,304.75
水处理装置及配件	157,446,423.56	124,236,959.29	188,601,505.87	148,306,889.61
水处理技术服务	33,706,642.80	25,266,027.37	36,590,422.66	24,515,518.70
小 计	249,161,531.38	175,489,950.19	276,623,055.29	197,809,713.06

(3) 按地区分类

地区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内销	249,161,531.38	175,489,950.19	276,623,055.29	197,809,713.06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注1]	24,810,736.29	9.96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注 2]	15,003,229.40	6.02
鞍钢栗田(鞍山)水处理有限公司	13,025,293.04	5.23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注 3]	11,497,185.03	4.61
百威[注 4]	7,563,566.01	3.04
小 计	71,900,009.77	28.86

[注 1] 公司与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上海漕泾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外高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上海电力燃料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远达水务有限公司均发生交易，本财务报表附注统一按照实际控制方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列示，合并披露营业收入；

[注 2] 公司与国能龙源环保有限公司、国能榆次热电有限公司、国能神皖马鞍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国家能源集团宝庆发电有限公司、国能浙江南浔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国能双辽发电有限公司、国能九江发电有限公司、国能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国能神皖合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国能亿利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电厂、金瓷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均发生交易，本财务报表附注统一按照实际控制方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列示，合并披露营业收入；

[注 3] 公司与新疆天业对外贸易有限责任公司、石河子天域新实化工有限公司、新疆天业汇合新材料有限公司、新疆天域汇通商贸有限公司、天辰化工有限公司、天能化工有限公司、天伟化工有限公司均发生交易，本财务报表附注统一按照实际控制方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列示，合并披露营业收入；

[注 4] 公司与百威(宿迁)啤酒有限公司、百威(四川)啤酒有限公司、百威雪津(漳州)啤酒有限公司、百威(锦州)啤酒有限公司、百威雪津(南昌)啤酒有限公司、百威雪津啤酒有限公司、百威(佳木斯)啤酒有限公司、百威(延吉)啤酒有限公司、百威(河南)啤酒有限公司、百威(佛山)啤酒有限公司、百威(武冈)啤酒有限公司、百威(温州)啤酒有限公司、百威(南宁)啤酒有限公司均发生交易，本财务报表附注统一按照实际控制方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列示，合并披露营业收入；

(三十四)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831,437.51	341,596.68
房产税	95,280.00	98,993.72
教育费附加	366,665.49	148,645.40
地方教育附加	244,380.68	99,141.89
印花税	137,259.01	79,844.85
车船税	1,260.00	1,260.00
残疾人保障金	239,882.30	167,882.98
水利基金	0.63	-
合 计	1,916,165.62	937,365.52

[注] 计缴标准详见本附注四“税项”之说明。

(三十五)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职工薪酬	5,357,147.75	6,795,789.27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业务招待费	2,664,925.91	2,351,774.35
办公费	1,648,056.27	1,970,212.48
差旅费	2,172,367.75	1,648,803.80
宣传推广费	89,483.84	25,035.43
折旧费	22,452.83	50,149.91
合 计	11,954,434.35	12,841,765.24

(三十六)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职工薪酬	10,604,703.29	11,292,731.40
中介机构费	4,335,617.93	1,524,353.32
折旧与摊销	2,783,195.22	1,851,111.07
使用权资产折旧	1,104,591.17	1,158,104.34
办公费	826,998.18	972,721.85
差旅费	200,670.34	192,604.41
其他	41,347.75	35,066.19
合计	19,897,123.88	17,026,692.58

(三十七)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职工薪酬	6,391,064.54	5,819,923.96
直接材料	3,084,296.79	4,053,191.13
折旧与摊销	536,000.59	206,683.38
委托开发费用	794,154.07	48,543.69
其他	538,538.71	390,894.91
合 计	11,344,054.70	10,519,237.07

(三十八)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利息费用	1,065,622.41	888,506.59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284,933.74	59,416.99
减：利息收入	1,076,930.60	74,040.88
汇兑损失	-	112,331.75
减：汇兑收益	115,939.72	-
手续费支出	70,584.57	34,997.82
其他	66,450.47	-
合 计	9,787.13	961,795.28

(三十九)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政府补助	1,916,333.50	1,727,665.32
个税手续费返还	-	517.81
增值税加计抵减	763,283.90	-
合 计	2,679,617.40	1,728,183.13

(四十) 投资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664,095.81	1,009,697.44

2.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四十一)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165,695.56	-1,124,831.8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	28,730.93
合 计	-1,165,695.56	-1,096,100.89

(四十二)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7,323.93	-305,271.83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56,582.47	-55,248.00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合 计	403,906.40	-360,519.83

(四十三)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	18,432.38	111,100.00	18,432.38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	347.18	-
其他	14,666.78	108,462.22	14,666.78
合 计	33,099.16	219,909.40	33,099.16

(四十四)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0,000.00	5,000.00	10,000.00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19,348.84	6,686.73	19,348.84
赔偿金、违约金	12,200.00	3,300.00	12,200.00
其他	12,347.67	1,187.68	12,347.67
合 计	53,896.51	16,174.41	53,896.51

(四十五)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本期所得税费用	2,941,518.90	3,742,237.52
递延所得税费用	-40,005.19	122,878.29
合 计	2,901,513.71	3,865,115.8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数
利润总额	31,433,230.2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714,984.5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13,257.3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7,975.3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75,345.89

项 目	本期数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 713, 534. 69
所得税费用	2, 901, 513. 71

(四十六)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注释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利息收入	1, 076, 930. 60	74, 040. 88
政府补助	1, 916, 333. 50	1, 727, 665. 32
往来款及其他	9, 514. 89	108, 980. 03
保证金	11, 580, 676. 78	5, 727, 204. 00
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	794, 000. 00	758, 381. 65
合 计	15, 507, 455. 77	8, 396, 271. 8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付现的期间费用	13, 264, 748. 37	9, 726, 744. 22
手续费支出	70, 584. 57	34, 997. 82
保证金	12, 611, 928. 87	7, 051, 338. 51
往来款及其他	16, 317. 44	56, 955. 89
公益性捐赠	10, 000. 00	5, 000. 00
合计	25, 973, 579. 25	16, 875, 036. 44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到理财产品收益	664, 095. 81	1, 009, 697. 44
收回理财产品	222, 900, 000. 00	200, 763, 624. 11
合 计	223, 564, 095. 81	201, 773, 321. 55

(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购买理财产品	222,900,000.00	166,580,319.42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回票据保证金	-	3,153,964.00

(2)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支付票据保证金	-	2,051,687.46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	3,194,134.72	2,417,987.01
支付银行借款担保费	159,250.00	-
合 计	3,353,384.72	4,469,674.47

4.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本期公司采用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方式用于支付采购款的金额为 41,272,004.42 元。

(四十七)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8,531,716.54	34,469,681.66
加：资产减值准备	-403,906.40	360,519.83
信用减值损失	1,165,695.56	1,096,100.8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606,427.90	5,705,108.32
使用权资产折旧	3,247,072.55	2,318,105.69
无形资产摊销	148,469.85	133,675.8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184,550.06	5,338,445.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6,339.5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348.84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32,072.88	888,506.5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64,095.81	-1,009,697.44
净敞口套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64,967.59	-304,294.1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24,962.40	488,995.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29,174.35	49,687,830.4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692,537.51	-27,328,803.5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33,077.31	-42,140,851.73
处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子公司和业务除外)时确认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其他	394,900.68	394,900.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91,961.61	30,104,563.5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租赁形成的使用权资产	8,575,177.54	3,567,963.38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数	105,270,121.81	59,576,520.44
减：现金的期初数	59,576,520.44	4,868,089.1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数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数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693,601.37	54,708,431.3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现金	105,270,121.81	59,576,520.44
其中：库存现金	5,128.65	26,642.4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5,264,993.16	59,549,877.9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2) 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05,270,121.81	59,576,520.4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注]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2023 年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 105,270,121.81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 106,936,489.10 元，差额 1,666,367.29 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银行保函保证金本息 1,666,367.29 元。

2022 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 59,576,520.44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 61,416,439.77 元，差额 1,839,919.33 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本息 735,019.46 元，保函保证金本息 1,104,899.87 元。

(四十八)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666,367.29	1,666,367.29	质押	保函保证金
投资性房地产	13,919,266.50	10,009,195.17	抵押	借款抵押
合 计	15,585,633.79	11,675,562.46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839,919.33	1,839,919.33	质押	保函保证金及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款项融资	3,272,847.99	3,272,847.99	质押	为开立银行承兑汇票质押
投资性房地产	13,919,266.50	10,404,095.85	抵押	借款抵押
合 计	19,032,033.82	15,516,863.17		

(四十九)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其中：欧元	0.01	7.8771	0.08

(五十)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1) 各类使用权资产的账面原值、累计折旧以及减值准备等详见本附注五(十三)“使用权资产”之说明。

(2)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计入财务费用的租赁负债利息	284,933.74
计入在建工程的租赁负债利息	-
合 计	284,933.74

(3)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211,683.84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
合 计	211,683.84

(4)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项 目	本期数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94,134.72
支付的按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付款额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付款额	182,884.25
支付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合 计	3,377,018.97

(5) 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对相关流动性风险的管理等详见本附注十**错误!未找到引用源。**“流动风险”之说明。

2. 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

(1) 租赁收入

项 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建筑物	788,063.62	-

(2) 经营租出资产的期末账面原值、累计折旧额等详见本附注五(十)“投资性房地产”之说明。

(3)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项 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数	期初数
第一年	794,000.00	794,000.00
第二年	831,398.17	794,000.00
第三年	831,398.17	831,398.17
第四年	870,667.89	831,398.17
第五年	870,667.89	870,667.89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	870,667.89
合 计	4,198,132.11	4,992,132.11

六、研发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职工薪酬	6,391,064.54	5,819,923.96
直接材料	3,084,296.79	4,053,191.13
折旧与摊销	536,000.59	206,683.38
委托开发费用	794,154.07	48,543.69
其他	538,538.71	390,894.91
合 计	11,344,054.70	10,519,237.0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1,344,054.70	10,519,237.07
资本化研发支出	-	-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公司 2023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5 家，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万元。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级次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英维	一级	1,000.00	上海	上海	商品贸易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子公司名称	级次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天真	一级	3,000.00	上海	上海	商品贸易	100.00	-	投资设立
英普环保	一级	1,000.00	杭州	杭州	水处理化学品销售	99.50	-	投资设立
英普智造	一级	1,000.00	湖州	湖州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长河英普	一级	1,000.00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水环境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	51.00		投资设立

1. 本期不存在母公司拥有半数或半数以下表决权而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2. 本期不存在母公司拥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股权投资情况。

九、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其他收益	1,916,333.50	1,727,665.32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一) 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港币)依然存在外汇风险。相关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包括：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本期末，本公司无重大的外币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短期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向银行借款均系固定利率借款。因此，本公司不会受到利率变动所导致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的影响。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与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相关的价格风险对本公司无重大影响。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客户管理信用风险集中度，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由于本公司的应收款项客户广泛分散于不同的地区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本公司所承担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各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当满足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

- 1) 合同付款已逾期超过 30 天。
- 2) 根据外部公开信用评级结果，债务人信用评级等级大幅下降。
- 3) 债务人生产或经营环节出现严重问题，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发生显著下降。
- 4)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5)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能力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6)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客观证据。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相关定义如下：

1)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2)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3)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本公司通过预计未来各月份中单个敞口或资产组合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报告期内，预期信用损失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3)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信息，如 GDP 增速等宏观经济状况，所处行业周期阶段等行业发展状况等。本公司在考虑公司未来销售策略或信用政策的变化的基础上来预测这些信息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短期借款	10,029,040.67	-	-	-	10,029,040.67
应付账款	19,496,227.59	-	-	-	19,496,227.59
其他应付款	951,239.52	-	-	-	951,239.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06,345.63	-	-	-	3,606,345.63
租赁负债	-	2,746,336.62	1,918,313.23	1,918,313.23	6,582,963.08
长期借款	465,000.00	15,091,708.33	-	-	15,556,708.33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34,547,853.41	17,838,044.95	1,918,313.23	1,918,313.23	56,222,524.82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短期借款	9,910,608.22	-	-	-	9,910,608.22
应付票据	3,078,211.25	-	-	-	3,078,211.25
应付账款	16,037,926.67	-	-	-	16,037,926.67

项 目	期初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其他应付款	947,767.27	-	-	-	947,767.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52,271.80	-	-	-	1,852,271.80
租赁负债	-	1,182,279.63	851,901.77	-	2,034,181.40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31,826,785.21	1,182,279.63	851,901.77	-	33,860,966.61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4.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27.63% (2022 年 12 月 31 日：23.73%)。

(二)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	应收票据	56,352.44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票据背书	应收票据	488,610.06	终止确认	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票据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	40,727,041.92	终止确认	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 计		41,272,004.42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项 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票据	票据背书	488,610.06	-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背书	40,727,041.92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 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合 计
1.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应收款项融资	-	17,342,504.69	-	17,342,504.6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17,342,504.69	-	17,342,504.69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

定量信息

对于公司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

(三)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系茅李峰夫妇，直接持有本公司 49.46%的股份，并通过宁波保税区英普恩润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本公司 2.89%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52.35%股份。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潘明	实际控制人之配偶
宁波保税区英普恩润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
扬州淳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淳真)	公司董事尹成志表妹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的公司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接受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本期数	上年数
扬州淳真	水处理化学品	市场价	-	3,792.92
扬州淳真	水处理装置及配件	市场价	-	9,203.54
合 计			-	12,996.46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茅李峰、潘明 [注 1]	英普环境	4,900,000.00	2023/3/16	2024/3/10	否
茅李峰、潘明 [注 2]	英普环境	4,500,000.00	2023/3/29	2023/5/28	是
茅李峰、潘明 [注 2]	英普环境	4,800,000.00	2022/9/27	2023/5/26	是
茅李峰、潘明 [注 3]	英普环境	15,000,000.00	2023/1/16	2025/3/11	否
茅李峰、潘明 [注 4]	英普环境	5,000,000.00	2023/7/11	2024/7/5	否
茅李峰、潘明 [注 5]	英普环境	120,000.00	2023/10/10	2024/1/31	否
茅李峰、潘明 [注 5]	英普环境	358,000.00	2023/10/24	2025/12/31	否
茅李峰、潘明 [注 5]	英普环境	755,000.00	2023/5/24	2025/5/15	否
茅李峰、潘明 [注 5]	英普环境	748,000.00	2023/5/24	2025/5/26	否

[注 1] 该借款同时由茅李峰、潘明个人不动产做抵押担保；
[注 2] 该借款同时由上海天真提供保证担保；同时由本公司不动产做抵押担保；
[注 3] 该借款由杭州高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由茅李峰、潘明提供反担保；
[注 4] 该借款同时由上海天真提供保证担保；同时由本公司不动产做抵押担保，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三(一)2(1)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抵押担保情况之说明。
[注 5] 系质量保函与履约保函，该保函同时由上海天真提供保证担保。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间	本期数	上年数
关键管理人员人数	12	10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人数	12	10
报酬总额(万元)	285.09	259.75

(三)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扬州淳真	-	-	10,400.00	832.00
--	------	---	---	-----------	--------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 尚未完全履行的子公司出资承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出资完毕的子公司情况(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认缴出资	尚未履行的出资
英普环保	9,950,000.00	8,070,000.00
长河英普	5,100,000.00	1,240,000.00

2.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1)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抵押担保情况(单位：元)

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标的物	抵押物账面原值	抵押物账面价值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本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银泰城写字楼	13,919,266.50	10,009,195.17	5,000,000.00[注]	2024/7/5

[注]2023 年 6 月，本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Ec258002306260043)，以银泰城写字楼(浙(2017)杭州市不动产权第 0033860 号)提供 1,899.00 万元的最高额担保额度，最高额担保期间为：2023 年 6 月 26 日至 2026 年 6 月 25 日。

(2)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半山支行申请开具的履约保函余额为人民币 1,981,000.00 元，相应提供保函保证金 594,300.00 元用于质押担保；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开具的履约保函余额为人民币 184,374.00 元，相应提供保函保证金 184,374.00 元用于质押担保；子公司上海天真向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申请开具的履约保函余额为人民币 8,870,294.00 元，相应提供保函保证金 887,029.40 元用于质押担保。

(二) 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终止确认金额 15,807,143.73 元。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3.50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

利润分配方案	2024 年 4 月 2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3 年度权益分配预案，以报告期末总股本 68,137,13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50 元(含税)，共计 23,847,995.50 元。以上股利分配预案尚须提交 2023 年度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	---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前期差错更正说明

本期公司无重要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期初系指 2023 年 1 月 1 日，期末系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期系指 2023 年度，上年系指 2022 年度。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6,237,870.30	41,528,711.97
1-2 年	8,592,097.23	5,665,850.16
2-3 年	1,625,229.74	171,972.97
3 年以上	2,164,033.06	2,074,831.36
其中：3-4 年	89,201.70	53,000.00
4-5 年	53,000.00	121,300.00
5 年以上	2,021,831.36	1,900,531.36
合 计	68,619,230.33	49,441,366.4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10,831.36	3.17	2,110,831.36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6,508,398.97	96.93	5,641,262.46	8.48	60,867,136.51
其中：账龄组合	65,650,602.97	95.68	5,641,262.46	8.59	60,009,340.51
关联方组合	857,796.00	1.25	-	-	857,796.00
合 计	68,619,230.33	100.00	7,752,093.82	11.30	60,867,136.51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604,817.63	5.27	2,604,817.63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836,548.83	94.73	3,836,672.40	8.19	42,999,876.43
其中：账龄组合	46,382,624.84	93.81	3,836,672.40	8.27	42,545,952.44
关联方组合	453,923.99	0.92	-	-	453,923.99
合 计	49,441,366.46	100.00	6,441,490.03	13.03	42,999,876.43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初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 提 理 由
山东国信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110,831.36	2,110,831.36	2,110,831.36	2,110,831.36	100.00	对方经济状况不佳,预计无法收回款项
新疆天智辰业化工有限公司	493,986.27	493,986.27	-	-	-	对方经济状况不佳,预计无法收款项
小 计	2,604,817.63	2,604,817.63	2,110,831.36	2,110,831.36	100.00	

(2)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 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组合	857,796.00	-	-
账龄组合	65,650,602.97	5,641,262.46	8.59
小 计	66,508,398.97	5,641,262.46	8.48

其中：账龄组合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5,380,074.30	4,430,405.94	8.00
1-2 年	8,592,097.23	859,209.72	10.00
2-3 年	1,625,229.74	325,045.95	20.00
3-4 年	53,201.70	26,600.85	50.00
小 计	65,650,602.97	5,641,262.46	8.59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种 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 单 项 计 提 坏账准备	2,604,817.63	455.01	493,986.27	455.01	-	2,110,831.36
按 组 合 计 提 坏账准备	3,836,672.40	1,804,590.06	-	-	-	5,641,262.46
小 计	6,441,490.03	1,805,045.07	493,986.27	455.01	-	7,752,093.8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新疆天智辰业化工有限公司	493,986.27	已回款	银行存款/银行承兑汇票	对方经济状况不佳，预计无法收款项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55.0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数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数	合同资产期末数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数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数
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	5,218,080.63	-	5,218,080.63	6.90	422,547.29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	4,168,203.99	904,421.10	5,072,625.09	6.70	411,222.34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339,371.67	1,394,722.00	4,734,093.67	6.26	391,304.76
南京合一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4,315,900.00	287,500.00	4,603,400.00	6.08	368,272.00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3,350,289.30	233,989.00	3,584,278.30	4.74	304,087.83
小 计	20,391,845.59	2,820,632.10	23,212,477.69	30.68	1,897,434.22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占应收账款期末数的比例(%)
浙江英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281,796.00	0.41
浙江英普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子公司	576,000.00	0.84
小 计		857,796.00	1.25

(二)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利息	-	-	-	-	-	-
应收股利	-	-	-	-	-	-
其他应收款	3,240,480.19	-	3,240,480.19	2,457,707.19	-	2,457,707.19
合 计	3,240,480.19	-	3,240,480.19	2,457,707.19	-	2,457,707.19

2. 其他应收款

(1) 按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数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3,177,079.71	2,380,275.58
备用金	-	16,800.00
员工借款	63,400.48	60,631.61
小 计	3,240,480.19	2,457,707.19

(2)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067,518.61	1,354,283.99
1-2 年	312,024.38	647,436.00
2-3 年	541,700.00	440,567.00
3 年以上	319,237.20	15,420.20
其中：3-4 年	303,817.00	-
4-5 年	-	-
5 年以上	15,420.20	15,420.20
小 计	3,240,480.19	2,457,707.19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40,480.19	100.00	-	-	3,240,480.19
其中：低信用风险组合	3,240,480.19	100.00	-	-	3,240,480.19
合 计	3,240,480.19	100.00	-	-	3,240,480.19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57,707.19	100.00	-	-	2,457,707.19
其中：低信用风险组合	2,457,707.19	100.00	-	-	2,457,707.19
合 计	2,457,707.19	100.00	-	-	2,457,707.19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 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低信用风险组合	3,240,480.19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数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数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数
中煤鄂尔多斯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500,400.00	[注 1]	15.44	-
华能招标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00,000.00	1 年以内	9.26	-
杭州北部软件园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96,343.51	[注 2]	9.15	-
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60,000.00	[注 3]	8.02	-
中锦（杭州）供应链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	1 年以内	6.17	-
小 计		1,556,743.51		48.04	-

[注 1]1 年以内 400.00 元，1-2 年 500,000.00 元

[注 2]1 年以内 21,617.13 元，1-2 年 34,629.38 元，3-4 年 240,097.00 元；

[注 3]1 年以内 120,000.00 元，1-2 年 140,000.00 元；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5,740,000.00	795,676.02	54,944,323.98	54,640,000.00	795,676.02	53,844,323.98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数	减值准备期初数	本期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上海英维	10,000,000.00	-	-	-
上海天真	30,000,000.00	795,676.02	-	-
英普环保	1,880,000.00	-	-	-
英普智造	10,000,000.00	-	-	-
长河英普	2,760,000.00	-	1,100,000.00	-
小 计	54,640,000.00	795,676.02	1,100,000.00	-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变动		期末数	减值准备期末数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上海英维	-	-	10,000,000.00	-
上海天真	-	-	30,000,000.00	795,676.02
英普环保	-	-	1,880,000.00	-
英普智造	-	-	10,000,000.00	-
长河英普	-	-	3,860,000.00	-
小 计	-	-	55,740,000.00	795,676.02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200,461,614.65	138,410,018.45	231,095,407.96	168,212,283.73
其他业务	814,833.53	495,980.53	790,779.88	467,463.79
合 计	201,276,448.18	138,905,998.98	231,886,187.84	168,679,747.52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情况(按不同类别列示)

(1) 按行业分类

行业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200,461,614.65	138,410,018.45	231,095,407.96	168,212,283.73

(2) 按产品分类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水处理化学品	55,197,025.22	23,528,463.84	48,448,001.86	22,385,254.12
水处理装置及配件	106,096,131.89	90,292,669.37	146,781,538.12	120,775,115.92
水处理技术服务	39,168,457.55	24,588,885.24	35,865,867.98	25,051,913.69
小 计	200,461,614.65	138,410,018.45	231,095,407.96	168,212,283.73

(3) 按地区分类

地区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内销	200,461,614.65	138,410,018.45	231,095,407.96	168,212,283.73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鞍钢栗田(鞍山)水处理有限公司	13,025,293.04	6.47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注 1]	11,497,185.03	5.71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注 2]	11,419,158.59	5.67
上海英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7,858,347.88	3.90
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注 3]	7,434,919.37	3.69
小计	51,234,903.91	25.45

[注 1]公司与新疆天业对外贸易有限责任公司、石河子天域新实化工有限公司、新疆天业汇合新材料有限公司、新疆天域汇通商贸有限公司、天辰化工有限公司、天能化工有限公司、天伟化工有限公司均发生交易，本财务报表附注统一按照实际控制方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列示，合并披露营业收入；

[注 2]公司与国能龙源环保有限公司、国能双辽发电有限公司、国电长源汉川第一发电有限公司、国能浙江南浔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国家能源集团宝庆发电有限公司、国能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北京国电电力有限公司萨拉齐电厂均发生交易，本财务报表附注统一按照实际控制方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列示，合并披露营业收入；

[注 3]公司与内蒙古乌兰察布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均发生交易，本财务报表附注统一按照实际控制方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列示，合并披露营业收入；

(五) 投资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500,00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641,131.59	1,009,697.44
合 计	641,131.59	9,509,697.44

2.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十七、补充资料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非经常性损益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的规定，本公司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情况如下(收益为+，损失为-)：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9,348.84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752,610.00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64,095.81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98,786.27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48.5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小 计	2,894,694.73	-
减：所得税影响额(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413,529.07	-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税后)	120.12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481,045.54	-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1. 明细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本公司本期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34	0.43	0.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12.21	0.39	0.39

2. 计算过程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29,311,857.70
非经常性损益	2	2,481,045.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26,830,812.1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4	208,259,592.11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 资产加权数	5	-
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 产加权数	6	3,179,732.73
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加权数	7	-
加权平均净资产	8=4+1*0.5 +5-6+7	219,735,788.23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8	13.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3/8	12.21

[注] 报告期净资产增减变动加权数，系按净资产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占报告期月数的比例作为权重进行加权计算。

(2)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29,311,857.70
非经常性损益	2	2,481,045.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26,830,812.16
期初股份总数	4	68,137,13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5	-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的加权数	6	-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的加权数	7	-
报告期缩股数	8	-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9=4+5+6-7-8	68,137,130.00
基本每股收益	10=3/9	0.43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11=3/9	0.39

[注]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的加权数及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的加权数，系按股份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占报告期月数的比例作为权重进行加权计算。

(3)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杭州英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2 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对在首次施行该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该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上述交易进行追溯调整；对在首次施行该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上述单项交易而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进行追溯调整，并将累计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可比期间财务报表已重新表述，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项目	合并报表影响金额	母公司报表影响金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 负债表项目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256.06	-
递延所得税负债	68,763.79	63,664.96
盈余公积	-6,366.50	-6,366.50
未分配利润	-89,871.44	-57,298.46
少数股东权益	-2,781.91	-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894,694.73
减：所得税影响数	413,529.0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0.12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481,045.54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